新昌县智慧\*\*建设项目—社会治安动态视频监控系统

四、五期升级改造+人脸识别监控项目

招标文件

采购项目编号：HXZJ200823

**采购人: 新昌县公安局**

**采购代理机构:华信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九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２](#_Toc22971)

[第二章 投标须知及前附表 ５](#_Toc20103)

[一、投标须知前附表 ５](#_Toc27415)

[二、投标须知 １０](#_Toc9087)

[第三章 服务需求 ２２](#_Toc4913)

[一、项目背景、建设目标、内容、周期 ２２](#_Toc28617)

[二、 采购清单 ２３](#_Toc13219)

[三、质量及技术服务 ３４](#_Toc1314)

[四、项目的工作内容及成果 ３５](#_Toc31669)

[第四章 采购合同主要条款 ３６](#_Toc20541)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及其附件 ４３](#_Toc32144)

[一、报价文件格式 ４６](#_Toc14785)

[二、技术文件格式 ５３](#_Toc10718)

[三、商务文件格式 ６２](#_Toc22504)

[四、资格审查文件格式 ７３](#_Toc19805)

[第六章 评标办法 ８３](#_Toc15923)

[一、总则 ８３](#_Toc18494)

[二、资格审查 ８３](#_Toc25575)

[三、符合性审查 ８３](#_Toc13634)

[四、评标细则及标准 ８４](#_Toc7965)

[五、其他 ８７](#_Toc9970)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
| --- |
| 项目概况         新昌县公安局(本级)新昌县智慧\*\*建设社会治安监控第四、五期及人脸识别监控项目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zfcg.czt.zj.gov.cn） 新昌县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www.zjxc.gov.cn/col/col1634736/index.html）获取（下载）招标文件，并于 2020年10月19日 14:00（北京时间）前递交（上传）投标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HXZJ200823

项目名称：新昌县公安局(本级)新昌县智慧\*\*建设社会治安监控第四、五期及人脸识别监控项目项目

预算金额（元）：28051525

最高限价（元）：28051525.0000

采购需求：

标项一:

标项名称: 新昌县公安局(本级)新昌县智慧\*\*建设社会治安监控第四、五期及人脸识别监控项目

数量: 1

预算金额（元）: 28051525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本次项目重点建设内容为对原有四、五期治安监控的点位进行高清化改造及人脸抓拍设备新建，其中包含423路枪机、21路球机、60路抓拍机改造以及1130路的人脸抓拍设备新建，并且对现有视频云存储进行扩容升级，点位视频录像到统一的云存储管理进行集中存储。具体要求详见本招标文件第三部分要求。

备注：/

合同履约期限：须2020年12月10日前完成建设需求分析、系统建设设计、设备采购、设备安装及调试、系统集成等全部工程内容并交付甲方使用。

本项目（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至2020年10月19日 ，每天上午00:00至12:00 ，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线上获取法定节假日均可，线下获取文件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网址）：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zfcg.czt.zj.gov.cn） 新昌县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www.zjxc.gov.cn/col/col1634736/index.html）

方式： “浙江政府采购网”在线获取。

售价（元）：0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0年10月19日 14:00（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网址）：同开标地点

开标时间：2020年10月19日 14:00

开标地点（网址）：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实行在线投标响应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获取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公告期限届满后获取采购文件的，以公告期限届满之日为准）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质疑函范本、投诉书范本请到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下载。

2.其他事项：1、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获取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公告期限届满后获取采购文件的，以公告期限届满之日为准）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质疑函范本、投诉书范本请到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下载。 2、其他事项： 在线投标响应（电子投标）说明： A.本项目通过“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zfcg.czt.zj.gov.cn）”实行电子投标，供应商须安装客户端软件，并按照采购文件和电子交易平台的要求制作投标文件。 客户端软件下载方式：供应商可通过“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进行下载。 B.供应商须申领CA，并在浙江政府采购网完成绑定方可进行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编制，CA相关操作可参考“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CA驱动和申领流程”。 供应商在进行上述操作时，如遇技术问题可致电400-881-7190进行咨询。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质疑、投诉，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 新昌县公安局

    地址： 南明街道人民中路212号

    传真： /

    项目联系人（询问）：杨林霞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0575- 86624093

质疑联系人：综合查询

    质疑联系方式：17305756205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 华信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地址： 杭州市滨江区春波路999号

    传真：

    项目联系人（询问）：丁宇琼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15158034050

    质疑联系人：周丽娜

    质疑联系方式：13647218554

   3、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

    名称： 新昌县财政局采监科

    地址： /

    传真：/

    联系人：任先生

    监督投诉电话： 86621309

# 第二章 投标须知及前附表

**一、投标须知前附表**

| **序号** | **项 目** | **内 容**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新昌县智慧\*\*建设项目—社会治安动态视频监控系统四、五期升级改造+人脸识别监控项目。 |
|  | 采购项目编号 | HXZJ200823 |
|  | 采购方式 | 公开招标 |
|  | 采购内容 | 详见招标公告第四条内容。 |
|  | ★项目建设期、服务期及实施地点 | 建设期：须在2020年12月10前完成建设需求分析、系统建设设计、设备采购、设备安装及调试、系统集成等全部工程内容并交付甲方使用。  实施地点：浙江省绍兴市新昌县内。  服务期：终验后5年。项目建设完成后，本项目采购清单涉及的建设期设备资产由乙方移交给甲方，设备所有权归甲方所有，服务期（终验后5年内）的维保工作由乙方负责。 |
|  | 资金来源 | 财政资金 |
|  | 采购预算 | 预算总金额为28051525.00元。  最高限价为：28051525.00元。  ★投标人的报价超过最高限价的，作无效标处理。 |
|  | **★合同价款**  **支付方式** | （1）合同签订后一个月内，甲方支付建设期合同价的30%；  （2）终验并审计完成后一个月内，甲方支付至建设期审计总价的100%；  （3）服务期内（终验后5年内），服务期费用每半年按实结算一次。 |
|  | 履约保证金 | （1）本项目收取50万元履约保证金，终验并审计完成后一个月内甲方一次性退还（扣除违约金）；  （2）递交形式：现金支票或转账支票或电汇或银行汇票或保函；  （3）递交时间：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且在合同签订前，由乙方向甲方提供。 |
|  | 资格审查方式 | 资格后审。  资格后审是指在开标后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对供应商进行的资格审查，资格后审不合格的供应商，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或资格证明文件未按要求加盖公章或者不符合招标文件标明的资格要求的，其投标无效。 |
|  | 招标答疑 | 供应商如认为招标文件表述不清晰、存在歧视性或者倾向性或者其他违法内容的，将要求答疑的问题发送电子邮件至dingyuqiong.hx@chinaccs.cn（电子邮件与书面文件有不一致的，一律以书面文件为准。疑问发出后请与采购代理机构确认是否收悉）。截止期后的疑问将不予受理、答复。答疑回复内容是招标文件的组成部份，并将以书面形式送达所有已购买招标文件的供应商。 |
|  | 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采购人有权澄清和修改招标文件，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已购买招标文件的供应商。修改和澄清（答疑）答复的文件作为招标文件的补充和组成部分，对所有供应商均有约束力。修改澄清答复的补充文件下发后，采购人原则上不改变本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及开标时间；**供应商如对此安排有异议，需延长投标截止时间的，必须在收到补充文件24小时内书面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否则视同完全接受并自愿放弃法律对此项内容的权力或者有足够的时间编制投标文件且按规定时间投标。** |
|  | 投标文件组成 | 电子投标文件由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三部分组成，投标人应分开编制。 |
|  | 评标办法 | 综合评分法 |
|  | 投标文件编制 | 1、“电子加密投标文件”：  （1）“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是指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完成投标文件编制后生成并加密的数据电文形式的投标文件。  （2）供应商应先安装“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并按照本招标文件和“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编制并加密投标文件。  2、“电子备份投标文件”：  （1）“电子备份投标文件”是指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同时生成的数据电文形式的电子文件。  （2）供应商可自主选择是否编制“电子备份投标文件”。  （3）其他方式编制的备份投标文件视为无效备份投标文件。 |
|  | 投标文件的签章 | 采用电子签章 |
|  | 投标文件的包装、密封和递交 | 1、“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递交：在线上传递交。  （1）供应商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成功上传递交至“政府采购云平台”，否则投标无效。  （2）“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成功上传递交后，供应商可自行打印投标文件接收回执。  2、“电子备份投标文件”的密封、包装和递交：  （1）供应商可自主选择是否递交“电子备份投标文件”。  （2）“电子备份投标文件”存入U盘（一份）。  （3）“电子备份投标文件” 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以邮寄或送达方式递交：  邮寄或送达地址：新昌县南明街道人民中路212号（新昌县公安局）  收件人：杨女士 联系电话：0575- 86624662  （4）“电子备份投标文件”应当密封包装，并在包装上标注投标项目编号、项目名称、投标单位名称等并加盖公章（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没有密封包装或者逾期送达至新昌县公安局的“电子备份投标文件”将不予接收。  注意事项：目前政府采购全流程电子化交易为试行阶段，为确保供应商顺利解密，请自行携带笔记本电脑进行解密。 |
|  | 开标 | 1、采购组织机构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电子交易平台组织开标，所有供应商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  2、开标时间后，采购组织机构将向各投标供应商发出“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解密通知，各投标供应商代表应当在接到解密通知后30分钟内自行完成“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在线解密。  3、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递交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已按时解密的，“电子备份投标文件”自动失效。  4、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递交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的，如投标供应商按规定递交 “电子备份投标文件”的，则由采购组织机构按“政府采购云平台”操作规范将“电子备份投标文件”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成功后，以“电子备份投标文件”参与评标，“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自动失效。如投标供应商未按规定递交“电子备份投标文件”的，视为投标文件撤回。  5、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供应商仅递交了“电子备份投标文件”而未将“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的，投标无效。 |
|  | 投标有效期 | 自投标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不足有效期的，其投标视为无效标。 |
|  | 结果公告及《中标通知 书》签发 | 采购结果经采购人确认后 2 个工作日内，采购代理机构将在 “浙江政府采购网”公告采购结果，同时向中标供应商发出 《中标通知书》。中标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备注：中标供应商领取中标通知书时请携带电子投标文件打印件 2 套，并装订成册 |
|  | 质疑 | 根据《政府采购法》第五十二条、《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处理办法》的规定，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质疑期限自供应商获得招标文件之日起计算（但招标文件在发售或报名截止日后获得的，应当自截止之日起计算），且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提出，否则，被质疑人可不予接受。 |
|  | 投诉 | 根据《政府采购法》第五十五条的规定，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
|  | **特别说明** | （1）本次招标采用电子交易方式。  **（2）供应商应认真仔细的阅读本招标文件及其澄清答疑、修改答复的补充文件，严格按照招标文件及补充文件的规定和要求编制投标文件。**在编制投标文件过程中，应严格遵循实事求是、诚信投标的原则，针对招标文件中第三部分采购需求、第四部分合同条款等各项内容进行确认，如有偏离，应如实填写响应偏离表。供应商中标后，在合同实施过程中如有负偏离，内容与其投标要约（包括询标澄清内容）不一致，供应商将向采购人按每项负偏离支付合同总价5%的违约金，同时采购人还保留以下权利：①要求中标人按投标文件提供服务的权利；②终止合同的权利；③追究中标人该行为导致交货期延误的直接或间接损失的权利；④向招标监管机构报告不诚信投标的权利；⑤前述①+④同时并行的权利。  （3）如果发现本招标文件中存在含糊不清、相互矛盾、多种含义以及歧视性不公正条款或违法违规等内容时，请供应商在获取招标文件后，答疑截止时间前按要求书面提出，逾期视同自动放弃疑问提出的权利或采购人不作答复。  （4）该项目中标公示期间，供应商不得通过非正当途径、更不得通过非正当手段获取法律法规规定评标委员会（包括其他相关人员）应当保密的相关内容。即便由此获得资料并作为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或监督管理部门提出异（质）疑或投诉或法院起诉的理由，均属于非法索取的依据。  （5）质疑、投诉人未按前列序号第21、22条规定进行质疑、投诉（申诉）、举报等，均属于扰乱采购市场不良行为。 |
|  | **企业信用融资** | 为支持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浙江省财政厅、浙江银监局、省金融办共同出台了《浙江省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信用融资试点办法》，供应商若有融资意向，可登陆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www.zjzfcg.gov.cn）查看信用融资政策文件。 |
|  | **节能环保产品** | 投标产品若属于节能环保产品的，提供投标产品主体列入财政部、环境保护部“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投标产品主体列入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  采购需求中要求提供的产品属于节能清单中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品目的，投标人须提供该清单内产品，否则其投标将作无效标处理。 |
|  | **采购代理服务费** | 本项目的采购代理费由中标人支付。  计费标准：以中标（成交）人的中标（成交）金额为计费基准，按照国家计委《招标代理业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及《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有关规定的收费标准计取。即：   |  |  | | --- | --- | | 中标金额 | 标准费率 | | ≤100万元 | 1.5% | | 100-500万元 | 1.1% | | 500-1000万元 | 0.8% | | 1000-5000万元 | 0.5% |   结算方式及时间：领取中标通知书时由中标人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付清。 |
|  | **★不可偏离项** | **请供应商仔细阅读本招标文件，招标文件中带“★”标记的条款为实质性内容，供应商须对带“★”标记的条款作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做无效处理。** |
|  | 解释 | 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属于采购人。 |

注：以上内容如有变化将另行书面通知。如通知其中某一内容发生变化，其余未提及的将不作变动。

**二、投标须知**

**(一)总则**

本次招标工作是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组织和实施，并由浙江省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指导和监督。

**1．适用范围**

1.1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招标项目。

1.2 本项目采购方式为公开招标。

**2．定义**

2.1 “采购人”系指新昌县公安局（合同中的甲方）。

2.2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华信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3 “监督管理部门”系指新昌县财政局。

2.4 “供应商”系指响应本次招标，参加本次投标的供应商。经评标产生并经批准的供应商为中标人；经公示无异议，并签订合同后的中标人为本项目的中标人（合同中的乙方）。

2.5 “服务”系指招标文件或合同规定供应商须承担的服务。

**3．合格的供应商**

3.1 合格的供应商，详见招标公告中规定的供应商必须具备的资格条件并经评标委员会审查通过的。

**4．相关说明**

4.1供应商一旦参与本次招标活动，即被视为接受了本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

4.2投标费用。供应商应承担其参加投标所涉及的一切费用，不管投标结果如何，采购人对这些费用不负任何责任。

4.3潜在供应商领取招标文件后，必须按照国家《保密法》以及保密工作的相关规定，对招标文件内容应承担保密义务，维护采购人的权益，发生窃、泄密事件潜在供应商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4.4供应商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或从事其他违法活动的,其投标无效，并报监管部门查处。

4.5供应商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对招标文件的要求做出实质性响应，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4.6供应商须对所投产品、方案、技术、服务等拥有合法的占有和处置权，并对涉及项目的所有内容可能侵权行为指控负责，保证不伤害采购人的利益。在法律范围内，如果出现文字、图片、商标和技术等侵权行为而造成的纠纷和产生的一切费用，采购人概不负责，由此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供应商应承担相应后果，并负责赔偿。供应商为执行本项目合同而提供的技术资料等归采购人所有。

**(二)招标文件**

**5．招标文件的构成**

5.1 本招标文件包括目录所示内容及所有按本须知第6、7条发出的补充资料。

5.2 除上述所列内容外，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的任何工作人员对供应商所作的任何口头解释、介绍、答复，仅供供应商参考，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供应商无任何约束力。

5.3 招标文件是招标过程进行的有效依据，也是中标后签订合同的依据，对双方均具有约束力，凡不遵守招标文件规定或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不响应的，将可能被拒绝或以无效标处理。

5.4 本招标文件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省市规定及招标文件进行解释。

5.5供应商获取招标文件后，应认真审阅招标文件中所有的内容。如有残缺应在领到招标文件后3日内向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提出，否则，由此引起的投标损失自负；如果供应商的投标文件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其风险应由供应商自行承担，其投标亦有可能被拒绝。

**6．招标文件的澄清**

6.1 供应商在收到招标文件后，若有问题需要澄清或认为有必要与采购人进行技术交流，应按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方式提出。截止期后的疑问将不予受理、答复。

6.2 供应商要求解释或澄清的问题应以书面形式送达，并加盖公章、写明日期。

6.3 所有要求解释或澄清的问题都予以解答，答疑文件与补充文件一起以书面形式告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供应商。

**7．招标文件的修改**

7.1 在投标截止期前，由于各种原因，不论是自己主动提出还是答复供应商的澄清要求，采购人可能会以补充文件的形式修改或完善招标文件。

7.2 招标文件的修改将以书面形式，包括邮寄、传真和电传，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并对其具有约束力。供应商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在24小时内向采购代理机构回函确认。

7.3 在补充文件发布后，如果供应商认为制作投标文件的时间不充分的，必须在收到补充文件24小时内通知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否则，视同供应商有充足时间编制投标文件。

7.4 为使供应商编写投标文件时有充分的时间对招标文件的修改部分进行研究，采购人有权推迟投标截至时间和开标日期，并将此变更书面通知所有购买同一招标文件的供应商。

7.5 招标文件澄清、答复、修改、补充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当招标文件与招标文件的答复、澄清、修改、补充通知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7.6 招标文件的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都应该通过本代理机构以法定形式发布，除此以外的发布不属于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7.7 在招标文件发售截止后，若有潜在供应商提出要求获取招标文件的，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将允许其获取，但该供应商如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应于自招标文件领取截止时间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要求等。如果供应商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和规定编制投标文件及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没有对招标文件中各方面作出实质性响应，其风险应由供应商承担。**

**8．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单位**

8.1 投标文件及供应商与采购人之间与投标有关的来往通知、函件和文件均应使用简体中文。除签名、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以中文汉语以外的文字表述的投标文件视同未提供。供应商提交的支持文件和印刷的文献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文本，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文本为准。

8.2 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均须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否则视同未响应。**

**9．投标文件构成**

供应商向采购人递交的每一标项的投标文件，均由报价文件、商务文件及技术文件三部分组成。**第一册为：报价文件，第二册为：商务文件和技术文件，第三册为：资格审查文件。**

**9.1报价文件：**

（1）投标函；

（2）开标一览表；

（3）分项报价表；

（4）招标文件中要求的或供应商认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及资料

**9.2商务文件：**

（1）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同时须附法定代表人和授权代表的有效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并对相应文件签字的，只需提供前者）；

（2）合同（商务）条款偏离表；

如果供应商在本偏离表中注明无偏离，评标结束后、签订采购合同前又认为其实际产品与招标商务需求不一致的，并以此为由拒不与采购人按采购需求与响应承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供应商有未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情形，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 第一款的规定将被追究法律责任。

（3）公司介绍及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4）供应商的小微企业证明（如有）；

（5）供应商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 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如有）；

（6）《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7）廉政承诺书；

（8）投标人资质；

（9）招标文件中要求的或供应商认为需要的其他商务文件、说明

**9.3技术文件**

（1）技术条款偏离说明；

如果供应商在本偏离表中注明无偏离，评标结束后、签订采购合同前又认为其实际产品与招标技术需求不一致的，并以此为由拒不与采购人按采购需求与响应承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供应商有未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情形，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 第一款的规定将被追究法律责任。

（2）技术建议书；

（3）项目经验；

（4）有线、无线传输能力

（5）人脸识别系统资质

（6）投标产品环境、节能证明（如有）；

（7）招标文件中要求的或供应商认为需要的其他技术文件、说明

**9.4 资格审查文件**

（1）资格审查申请函；

（2）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出具符合以下情况的证明材料复印件（五选一）：

1. 如供应商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提供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
2. 如供应商是事业单位，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3. 如供应商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
4. 如供应商是个体工商户，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
5. 如供应商是自然人，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居民身份证正反面或公安机关出具的临时居民身份证正反面或港澳台胞证或护照）。

（3）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1. 良好的商业信誉：

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代理机构以开标当日查询“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结果为准】。

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其投标将作无效标处理。

若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或“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须提供情况说明，并承诺具有良好的信用记录，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附承诺书原件并加盖公章，格式参照附6信用承诺书），否则其投标将作无效标处理。

1. 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出具符合以下情况的证明材料复印件（三选一）：

**供应商是法人的，**应提供最近一个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执行《小企业会计准则》的提供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两张基本报表），未经审计的，提供资产负债表、利润表或损益表。

**其他组织如没有经审计的财务报告的**，可以提供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自然人提供近六个月银行流水单。

**新成立不足一年的公司**须出具情况说明、投标截止时间前一个月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或损益表）。

（4）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出具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内容根据项目情况由供应商自定）

特别说明：法律和国务院行政法规规定或授权有关部门规定供应商或产品进入市场须先行取得相关认证或许可的，供应商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关的认证或许可证明材料。

（5）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须同时出具满足以下要求的证明材料复印件：

1. 供应商须提供由税务部门出具的最近（投标截止期前6个月内任一期）缴纳增值税或企业所得税的纳税证明；“缴纳税收记录”为银行出具的缴税凭证或税务机关出具的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

说明：a.企业成立不足三个月的，可以提供税务登记证复印件替代此项内容；

b.特殊机构组织不能提供此项内容的，须提供有效的文件资料以证明该单位属于免税单位。

1. 供应商须提供最近（投标截止期前6个月内任一期）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凭据（缴税付款凭证或社会保险缴纳证明）

说明：a.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记录是指社会统筹保险基金管理部门出具的基本养老保险对账单或加盖社会统筹保险基金管理部门公章的单位缴费明细，或企业缴费凭证（社保缴费发票或银行转账凭证等证明）。

b.供应商逐年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可提供上年度企业缴费凭证复印件替代此项内容。

c.企业成立不足三个月的，可以提供社会保险登记证复印件替代此项内容。

d.事业单位等机构组织不能提供此项内容的，须提供有效的文件资料以证明该单位不用进行社会保障资金缴纳。

（6）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7）信用承诺书

1. “信用中国”网站的网页截屏中须显示供应商名称、查询时间（显示的查询时间范围须在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至投标截止日之间）、信用记录情况等主要内容。
2. 中国政府采购网的网页截屏中须显示供应商名称、查询时间（显示的查询时间范围须在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至投标截止日之间）及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情况。

未列入失信名单的查询后显示“没有该企业的相关记录”、招标供应商名称及查询时间。

被列入失信名单的查询后显示相关处罚信息。

1. 如因供应商所属行业性质、网站信息收录、改版或供应商申报等其他客观原因，供应商无法提供上述截屏或提供的网页截屏未明确显示上述规定内容的，供应商应如实提供相关说明，评标时保留审核查询该供应商实际信用情况的权利，并根据供应商的说明或评标时查询到的实际信用情况等判定其是否符合财政部通知及招标文件的要求。

（8）招标文件中要求的或供应商认为需要的其他资格审查文件、说明。

**9.5 以上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第五章附件所附格式填写。**没有提供格式的，供应商根据实际情况自行设计并编制。

**10．投标函**

10.1 供应商应完整地填写招标文件中提供的投标函和投标相关附件。

10.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中有关投标有效期、采购需求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供应商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采购人的承诺。

**11.供应商报价**

11.1标的物

具体服务要求详见招标文件第三部分。

11.2报价

（1）本项目除甲方提供合同约定的配合内容外，其他均由乙方完成。

（2）本项目各标项的合同价是完成本项目采购范围及建设期的全部内容，包括本次采购的服务、固定费用（人工成本和管理成本）、利润、税金、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及责任等本项目实施所需的各项应有费用。**投标人须充分考虑实际服务内容和需求，针对自身实际情况，核算所需的成本及合理的利润，自行报价。**

（3）采购人要求分类报价是为了方便采购，但在任何情况下不限制采购人其认为最合适的条款签订合同的权力。报价应按不同费用构成分开填写，具体详见“投标文件格式”。

（4）每项采购内容只允许有一个报价，有选择的报价采购人将不予接受。本项目只允许一次报价，不允许以开标后调整的报价作为评标的依据（但按本招标文件投标须知投标文件错误的修正并经评标委员会认定或经供应商确认同意的除外）。

11.3其它费用处理

招标文件未列明，而供应商认为必需的费用也包含在合同价内。

11.4货币

投标文件中价格全部采用人民币报价。

**12. 投标有效期**

12.1投标文件合格投递后，自投标截止日期起，至前附表第16项所列的日期内有效。

12.2在原定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如果出现特殊情况，采购人可以以书面形式向供应商提出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采用书面形式如传真或信件等。供应商可以拒绝接受采购人的这种要求而放弃投标。接受延长投标有效期的供应商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投标。同时受投标有限期约束的所有权力和义务均延长至新的有限期。

12.3 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自开标之日起至合同履行完毕止均应保持有效。

**13. 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14. 投标文件的编制**

14.1“电子加密投标文件”：

（1）“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是指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完成投标文件编制后生成并加密的数据电文形式的投标文件。

（2）供应商应先安装“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并按照本招标文件和“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编制并加密投标文件。

14.2“电子备份投标文件”：

（1）“电子备份投标文件”是指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同时生成的数据电文形式的电子文件。

（2）供应商可自主选择是否编制“电子备份投标文件”。

（3）其他方式编制的备份投标文件视为无效备份投标文件。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5. 投标文件的密封与标志**

15.1“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递交：在线上传递交。

（1）供应商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成功上传递交至“政

府采购云平台”，否则投标无效。

（2）“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成功上传递交后，供应商可自行打印投标文件接

收回执。

15.2“电子备份投标文件”的密封、包装和递交：

（1）供应商可自主选择是否递交“电子备份投标文件”。

（2）“电子备份投标文件”存入U盘（一份）。

（3）“电子备份投标文件” 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以邮寄或送达方式递交。

（4）“电子备投标应文件”应当密封包装，并在包装上标注项目编号、采购项目名称、投标单位名称并加盖公章（详见第六章投标件格式）。没有密封包装或者逾期送达至新昌县公安局的“电子备份投标文件”将不予接收。

**16. 投标截止时间**

16.1 供应商应按前附表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递交投标文件。逾期送达将予以拒收。

16.2 采购人收到投标文件的时间不得迟于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

16.3 采购人可以按本须知第7条规定，通过修改招标文件适当延长投标截止日期。在此情况下，采购人与供应商受投标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期。

**17.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17.1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

17.2补充或者修改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投标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上传递交。

17.3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上传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

**18. 无效投标的认定**

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供应商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满足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但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属于供应商疏忽、笔误所造成的差错，应当允许其在评标结束之前进行修改或者补正（可以是复印件、传真件等）。修改或者补正投标文件必须以书面形式进行，并应在中标结果公告之前查核原件。限期内不补正或经补正后仍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应认定其投标无效。供应商修改、补正投标文件后，不影响评标委员会对其投标文件所作的评价和评分结果。

**(五)开标与评标**

**19.开标**

19.1开标第一阶段

（1）向各投标供应商发出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开始解密】通知，各投标供应商代表应当在接到解密通知后30分钟内自行完成“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在线解密。投标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无法完成“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解密的，如投标供应商按规定递交 “电子备份投标文件”的，则由采购组织机构按“政府采购云平台”操作规范将“电子备份投标文件”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成功后，以“电子备份投标文件”参与评标，“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自动失效。如投标供应商未按规定递交“电子备份投标文件”的，视为投标文件撤回。

（2）开启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

（3）进行资格审查。对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供应商进行符合性审查、商务技术评审；

19.2开标第二阶段

（1）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商务技术评审结束后，进入开标第二阶段。

（2）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公布无效供应商名单及导致无效的原因；公布有效供应商的名单及其资信商务得分、技术得分。

（3）开启有效供应商的《报价文件》，系统形成开标记录。

（4）价格评审。价格评审结束后，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公布中标候选供应商名单。

**20.评标**

**20.1 评标组织**

评标工作由采购人负责组织，依法组建由5人及以上奇数人员组成的评标委员会，负责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质询、评审等。评标委员会由政府采购相关专家等组成，其中政府采购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评标工作将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在定标前将保密。

**20.2评标纪律**

（1）评标是招标工作的重要环节，评标工作在评标委员会内独立进行。评标委员会将按照评标原则的要求，公正、平等地对待所有供应商。

（2）所有评标人员应忠于职守、廉洁自律、秉公办事、不徇私情。

（3）评标人员不得接受或参加供应商或与投标有关的单位、组织或个人的有碍公务的宴请、娱乐活动等，不得以任何形式弄虚作假。

（4）评标期间，评标人员不得随意出入评标地点、与外界通讯、会客等。

（5）在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以及授予合同的过程中，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人员及评标委员会成员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导致被取消投标资格。

（6）为保证评标的公正性，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与供应商或与中标结果有利害关系的人进行私下接触。在评标工作结束后，凡与评标情况有接触的任何人，不得将评标情况扩散出评标委员会以外。

（7）评标过程中，当发表结论性意见时，先听取专家评委意见，用户评委随后发表意见；评标专家对供应商的优劣情况，以及认为差异较大的情况等，应以书面意见作出真实、专业、诚恳负责的表述，不得违背客观、公正的原则。

（8）评标结束后，各评标人员应将全部资料整理上交采购人，严禁将评标过程中的任何资料带出评标现场向供应商或其他单位提供。

（9）在中标结果公布前应对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予以保密。

（10）评标委员会对各供应商的商业秘密予以保密。

（11）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对所提出的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12）在整个评标过程中，供应商企图影响招标结果的任何活动，可能导致其投标失败。如有违法行为，将依法追究其法律责任。

**20.3评标办法**

本项目采用不公开方式评标，评标的依据为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按标项分别进行评分，具体详见招标文件第六章“评标办法”。

**20.4 评标程序**

（1）在评标专家中推选评标委员会组长。

（2）评标委员会组长召集成员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以及相关补充、质疑、答复文件、项目书面说明等材料，熟悉采购项目的基本概况，采购项目的质量要求、数量、主要技术标准或服务需求，采购合同主要条款，投标无效情形，评标方法、评标依据、评标标准等。

（3）采购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按标项对各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投标人资格条件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无效，不再进入符合性审查。

（4）评标委员会对各标项的投标文件的符合性进行审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作出了实质性响应。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不再进入下一阶段的评审。

（5）评标专家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依法独立对各标项的供应商投标文件进行评估、比较，并给予评价或打分，不受任何单位和个人的干预。

（6）各投标人的得分为所有评委的有效评分的算术平均数，由指定专人进行计算复核。

（7）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评标专家对各部分得分汇总，计算出各标项的最终得分。评标委员会按评标原则分别推荐各标项的中标候选人，同时起草评标报告。

评标报告是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的报告，其主要内容包括：

①招标公告刊登的媒体名称、开标日期和地点；

②购买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名单和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

③评标方法和标准；

④开标记录和评标情况及说明，包括投标无效供应商名单及原因；

⑤评标结果和中标候选人排序；

⑥评标委员会的授标建议。

**20.5澄清有关问题**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应当由评标委员会专家签字）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评标委员会的澄清内容及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均通过电子交易平台交换数据电文。

供应商接到评标委员会或评标委员会授权的评标工作人员的澄清要求或通知的电话后,请在规定时间之内赶到通知的指定地点接受澄清,如未能在规定时间之内达到指定地点的，视同该供应商自动放弃对投标文件的澄清,评标委员会对此所作的评标结果,其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20.6错误修正**

投标文件如果出现计算或表达上的错误，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投标总价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总价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财政部公布第87号令 《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五十一条第二款的规定经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1．废标**

21.1标项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该标项应予以废标（未开标的应当终止该标项的开标）：

（1）标项一：投标截止时间后参加该标项投标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2）标项一：未通过初步审查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3）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4）供应商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5）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21.2 废标后，采购人应当重新组织招标；或者经主管部门批准，采取其他方式组织采购。

**(六)确定中标人及授予合同**

**22．中标人的确定**

22.1 采购人按照评标报告中推荐的各标项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各标项的中标人。

22.2 中标人确定后，中标结果将在发布招标公告的同一媒体上公告。

22.3 供应商对中标公告有异议的，可以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但需对质疑内容的真实性承担责任。对质疑答复不满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23．合同授予**

23.1 本项目的合同将授予按本须知第22.1款所确定的中标人。

23.2 中标人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合同的，采购人可以与排位在中标人之后的第一位的中标候选人签订合同，以此类推。推荐中标候选人均放弃中标的，依法重新组织招标或经批准按其他方式执行。

**24．签订合同**

24.1 中标人应按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时间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并提交履约保证金。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须向采购人提供一份关于本项目在实施过程中的相关人员的通讯录作为合同附件。

24.2 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投标修改文件、评标过程中有关澄清文件及经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确认的询标回复和承诺及中标通知书均作为合同组成部分。

**25．履约保证**

25.1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且在合同签订前，须向采购人提交 按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 的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以现金支票或转账支票或电汇或银行汇票形式支付。

25.2 如果中标人没有按照上述第24或25.1条规定执行，采购人将有充分理由取消该中标决定。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可将合同标授予下一个中标候选人。

**26.采购结束**

26.1 中标人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生效后即为采购结束。

26.2 本项目的投标文件不予退回。

**(七)其他**

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 公正和安全时，采购组织机构将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一）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二）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三）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四）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五）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出现前款规定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采购组织机构将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 子交易活动，也可以决定某些环节以纸质形式进行；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将重新采 购

# 第三章 服务需求

**一、项目背景、建设目标、内容、周期**

**1、项目背景**

智慧\*\*是基于当前互联网与物联网的技术融合，运用大数据和云计算等智能平台进行分析和处理，旨在构建更加全面的监控体系，加强治安防控，提高刑侦与各部门对视图信息的应用效果。升级完善公安局人像识别系统建设，提升新昌县公安局整体的科技信息化建设工作。

**2、建设目标**

本系统建设以服务实战为最终目标，统筹规划、统一标准建设高清人脸抓拍机、升级扩容开放共享的人脸识别作战平台，服务于治安、刑侦、交通、情报等各警种。充分利用智能识别、大数据、云存储等先进技术，广泛地覆盖社会和政府等各种人员卡口重点场所，建设互联互通的耦合式系统架构，充分利用既有数据价值。与公安各系统平台广泛对接，实现业务流程化处理，实现事情、事中、事后一体化操作流程。

**3、建设内容**

本次项目主要包括➀504个第四、五期社会治安高清监控点位前端及后端设备的升级改造；➁新增1130路智能人脸抓拍设备；➂人脸识别系统。其中包含423路枪机、21路球机、60路抓拍机改造以及1130路的人脸抓拍设备新建，并且对现有视频云存储进行扩容升级，点位视频录像到统一的云存储管理进行集中存储。

视频存储时间不少于30天，涉及\*\*的视频存储不少于90天，图片存储时间不少于2年，结构化数据存储不少于2年。同时扩容升级人像系统建设，实现1130路图片流的接入解析，实现布控预警、频次分析等功能应用，同时满足与市局的视图信息数据交互。

除前端设备外还需同时配套杆件、辅材、取电、链路、施工等各项建设。后端升级扩容现有人像平台软件模块服务器资源，提升整体系统接入及实战能力。

**4、建设周期**

须在2020年12月10日前完成建设需求分析、系统建设设计、设备采购、设备安装及调试、系统集成等全部工程并交付甲方使用。

1. **服务期及产权归属**

服务期终验后5年。项目建设完成后，本项目采购清单涉及的建设期设备资产由乙方移交给甲方，设备所有权归甲方所有，服务期（终验后5年内）的维保工作由乙方负责。

**6、传输网络**

**视频前端光缆传输要求**

本系统视频前端摄像机统一接至中标人机房，保证每个点位传输网络为50兆专线。投标人负责解决前端至机房的网络设备和机房内部至存储的网络设备，机房内部核心交换机需最低满足万兆交换机技术规范中的要求，如果万兆交换机实际不能满足正常的网络带宽要求，中标人需无偿供应相关网络交换设备，保证正常的网络运行访问。

**特别提示：**

**本项目产品的详细指标见各部分的“项目清单”，针对采购要求如实描述是否偏离；若存在负偏离专家有权对投标文件做无效标处理**。

采购单位有权要求对中标产品进行必要测试，对中标产品指标进行抽样检测，中标人须无偿提供检测样品。如果提供的产品不符合招标要求，投标人将依据政府采购相关法律及文件规定作出处罚。如有必要，采购人保留另行组织采购部分直至全部设备的权利。

1. **采购清单**

| **序号** | **设备名称** | **技术规格** | **单位** | **数量** |
| --- | --- | --- | --- | --- |
| **一、建设期清单** | | | | |
| 1 | 400万星光级筒型网络摄像机 | 400万星光级1/1.8” CMOS AI抓拍筒型网络摄像机 "最低照度:彩色:≤0.0005Lux;  黑白:≤0.0001 Lux, 0 Lux with IR" 镜头:（变焦）2.8-12mm 视频压缩标准:H.265/H.264 / MJPEG 最大图像尺寸:不低于2650×1440 功耗: Max： 16.0W; 防护等级:IP66 | 台 | 423 |
| 2 | 400万高清智能球机 | 传感器类型: 1/1.8＂ progressive scan CMOS，双sensor架构 最低照度 彩色：≤0.0004Lux ，黑白：≤0.0001Lux ，0Lux with IR 光学变倍: 35倍 焦距: 5.9-206.5mm 水平范围: 360° 垂直范围: -25°-90°(自动翻转) | 台 | 21 |
| 3 | 900万低照度人车一体机 | 车辆人脸卡口抓拍单元 包含摄像机、高清镜头、室外防护罩、补光灯、散热部件、电源适配器、安装万向节等 像素：900W 分辨率：4096(H)×2160(V) 帧率：≤25fps 感光器件：1英寸全局曝光CMOS（\*2）或不低于此性能要求 视频压缩标准：H.265/H.264/MJPEG 图像输出格式：JPEG 功耗：＜20W | 台 | 60 |
| 4 | 爆闪灯 | 24颗大功率进口LED灯珠，支持LED频闪，白光气体爆闪，红外气体爆闪。可覆盖1个车道 采用24颗原装进口高亮度LED芯片，寿命长，稳定性好，发光效率高 采用步进电机功能，实现红外滤片的切换 气体光源回电时间小于67ms，支持超速连拍， 气体补光控制具有峰值抑制功能 支持LED灯频闪、白光气体爆闪，红外气体爆闪 结构采用IP65设计，增加透气孔，保持内外压强均衡，可靠防水、防尘 | 台 | 120 |
| 5 | 恒定补光灯 | 原装进口大功率LED LED灯珠数量：16颗 发光角度：40° 最佳补光距离：16米-25米 触发方式：光敏控制 防护等级：IP66 | 台 | 504 |
| 6 | 云存储管理节点 | 处理器：64位多核处理器（核数≧20） 内存：DDR4，标配64GB内存，最大可扩展至256GB 内置SSD硬盘：标配3个热插拔960GB SSD硬盘 网口：2个千兆网口，可扩展20个千兆网口或10个万兆网口 其它接口：1个RJ-45网络接口、6个USB 3.0接口、1个VGA接口 | 台 | 3 |
| 7 | 800万人脸抓  拍机 | 800万 1/1.8" 星光级CMOS AI护罩一体化网络摄像机 支持三种智能资源模式切换：混合目标检测-全结构化模式（默认）、混合目标检测-比对模式，人脸抓拍 支持同时检测并且跟踪抓拍60张人脸 混合目标检测(全结构化模式)： a) 抓拍人体：支持上衣颜色、下装颜色、性别、戴眼镜、背包、拎东西、戴帽子、戴口罩、长短袖、裤裙、发型属性识别 b) 抓拍人脸：支持对运动人脸进行抓拍 c) 抓拍非机动车：支持上衣颜色、性别、戴眼镜、背包、戴帽子、戴口罩、长短袖、发型、骑车类型、骑车人数属性识别 d) 抓拍机动车：支持车牌识别并抓拍。支持车型、车牌颜色、车身颜色、车牌类型、子品牌车身颜色属性识别 人脸抓拍（正脸抓拍）： a) 支持对运动人脸进行检测、跟踪、抓拍、评分、筛选，输出最优的人脸 b) 支持人脸去误报、快速抓拍人脸 c) 支持快速抓拍和最佳抓拍两种模式，并支持2种模式同时开启 混合目标检测（比对模式）： a) 支持前端人脸比对 b) 支持最多3个人脸库的管理 c) 支持最多9万张人脸的导入 d) 支持合计人脸库的存储空间最大3GB，单张人脸不超过300KB e) 支持不同人脸库不同时间布防 f) 支持黑名单比对成功报警输出。 g) 支持人脸瞳距20像素以上的人脸检测 h) 支持人脸快速比对多种比对方式设置 支持背景大图图片字符叠加功能，支持设备编号、抓拍时间、监测点信息 最低照度: 彩色:≤0.0005 Lux; 黑白:0.0001 Lux; 0 Lux with IR 镜头: 12-32mm,水平视场角：37.0°~11.5°，垂直视场角：20.2°~6.5°，对角线视场角：43.2°13.2° 宽动态: 120dB 视频压缩标准: H.265/H.264 / MJPEG 最大图像尺寸: 3840×2160 存储功能: 支持Micro SD(即TF卡)/Micro SDHC /Micro SDXC卡(256G)断网本地存储及断网续传,NAS(NFS,SMB/CIFS均支持) 接口类型: 内插线 通讯接口: 1个RJ45 10M / 100M /1000M自适应以太网口；1个RS485；1个RS232 扩展接口: 具有2路3.5mm音频输入(Line in)、1路输出接口； 1路内置microphone、3对报警输入/输出接口(报警输出最大支持AC/DC 24V 1A ) 工作温度和湿度: -30℃~60℃,湿度小于95%(无凝结)； 电源供应: AC：24V±20% 摄像机出厂自带适配器 电源接口类型: 两芯接口 功耗:Max：37.9W 补光距离: 混合补光: 普通监控：80m; 人脸抓拍：15m 红外波长: 750nm | 台 | 686 |
| 8 | 双镜头智能人脸抓拍机 | 400万 1/1.8” CMOS 全彩双镜头人脸抓拍一体机 双镜头一体机摄像机一通道看细节，一通道看全景，采用双镜头一体机设计，由双镜头相机与高性能GPU模块组成，聚合多种专为复杂场景设计的深度学习算法，实现全结构化数据精准采集，具备多场景数据融合分析能力，实现全方位态势感知 支持三种智能资源模式切换：混合目标检测-全结构化模式（默认）、混合目标检测-比对模式，人脸抓拍 混合目标检测(抓拍+属性并发提取)： a)抓拍人体：支持上衣颜色、下装颜色、性别、戴眼镜、背包、拎东西、戴帽子、戴口罩、长短袖、裤裙、发型属性识别 b)抓拍人脸：支持对运动人脸进行抓拍 c)抓拍非机动车：支持上衣颜色、性别、戴眼镜、背包、戴帽子、戴口罩、长短袖、发型、骑车类型、骑车人数属性识别 d)抓拍机动车：支持车牌识别并抓拍。支持车型、车牌颜色、车身颜色、车牌类型、子品牌车身颜色属性识别 人脸抓拍（正脸抓拍）： a)支持最多120个/帧人脸检测 b)支持对运动人脸进行检测、跟踪、抓拍、评分、筛选，输出最优的人脸 c)支持人脸去误报、快速抓拍人脸 混合目标检测（比对模式）： a)支持前端人脸比对 b)支持最多10个人脸库的管理 c)支持最多15万张人脸的导入 d)支持合计人脸库的存储空间最大3GB，单张人脸不超过300KB e)支持不同人脸库不同时间布防 f)支持黑名单比对成功报警输出 g)支持人脸瞳距20像素以上的人脸检测 h)支持人脸快速比对多种比对方式设置 最低照度: 通道1：彩色: ≤0.0005Lux ; 黑白: ≤0.0001 Lux , 0 Lux with IR 通道2：彩色:≤ 0.0005Lux ; 黑白: ≤0.0001 Lux , 0 Lux with IR 宽动态:120DB 焦距&视场角: 通道1：12-32mm,水平视场角：37.0º~11.5º，垂直视场角：20.2º~6.5°，对角线视场角：43.2º~13.2° 通道2：≤5mm定焦，水平视场角：89°，垂直视场角：46.5°，对角线视场角：105° 波长范围:750nm 补光距离: 通道1：混合补光（750+白光）; 人脸：20米，普通监控：80米 通道2：暖白光; 普通监控：30米 最大图像尺寸: 通道1：2560 × 1440 通道2：2560 × 1440 视频压缩标准:H.265/H.264 / MJPEG 图像增强:背光补偿，强光抑制，透雾,电子防抖,3D降噪 报警:3 输入，2 输出(报警输出最大支持AC/DC24V 1A) 音频:2 输入(Line in)（3.5mm）(最大输入幅值：3.3Vpp,输入阻抗：4.7KΩ，接口类型：非平衡)，1 输出（3.5mm）(最大输出幅值：3.3Vpp,输出阻抗：100Ω，接口类型：非平衡)；2 microphone；1路扬声器输出 RS485:RS-485； SD卡扩展:内置Micro SD(即TF卡)/Micro SDHC/Micro SDXC 插槽, 最大支持256 GB 复位:支持 网络:1个RJ45 10M / 100M /1000M自适应以太网口 电源输出:DC12V 200mA 加热器:支持加热去雾功能 支持视频输出调试； 存储温湿度: -30℃~60℃；湿度小于95%(无凝结)； 启动及工作温湿度: -30℃~60℃；湿度小于95%(无凝结)； 供电方式: 24V±20% 功耗:Max：40 W 外壳材质:金属、塑料 | 台 | 220 |
| 9 | 900万人车一体机 | 【车辆人脸】【CMOS】高清抓拍单元 卡口抓拍单元，支持900万覆盖两车道，卡口混合车道应用，支持全结构化的机动车、非机动车和行人的抓拍和分析。支持闪光灯和LED频闪灯同步补光； 使用闪光灯补光时，抓拍图片可看清司乘人员人脸； 包含摄像机（内置偏振镜）、高清镜头、室外防护罩、散热部件、补光灯、电源适配器、相机内置防雷模块、安装万向节等 像素：900W 分辨率：支持4096\*2160 帧率：25fps 图像传感器：CMOS传感器 镜头：50mm镜头或按实际需求配置 照度：彩色:0.01Lux 黑色:0.008Lux  视频压缩标准：H.265/H.264/MJPEG 图像输出格式：JPEG 输出：电平量信号自动光圈镜头：支持 工作电压：100VAC～240VAC；；频率：48Hz～52Hz； 功耗：20W MAX 支持智能识别功能：机动车违章检测：机动车超速、压线、逆行、禁止大货车等违法行为 非机动车管控：非机动车载人、不戴头盔、逆行、占用机动车道等违法行为 | 台 | 217 |
| 10 | 全景动态人脸抓拍 | 400万1/1.8" CMOS全景摄像机】人脸抓拍：支持对运动人脸进行检测、跟踪、抓拍、评分、筛选，输出最优的人脸。支持人脸去误报、快速抓拍人脸。 支持快速抓拍和最佳抓拍两种模式，并支持2种模式同时开启。 传感器类型: 【全景】1/1.8＂ progressive scan CMOS； 1/1.8＂ progressive scan CMOS 最低照度: 【全景】彩色：≤0.0005 Lux ，黑白：≤0.0001Lux；【细节】彩色：≤0.001Lux，黑白：≤0.0005Lux 宽动态: 120dB超宽动态 焦距: 【全景】定焦6mm，【细节】变焦13-52mm，4倍光学变倍 近摄距: 【细节】10-1500mm（广角-望远） 主码流帧率分辨率: 50Hz：25fps（2560×1440）; 60Hz：30fps（2560×1440） 视频压缩标准: H.265，H.264，MJPEG 网络存储: NAS（NFS，SMB/CIFS） 电流及功耗: 1.67A 60W 防护: IP66 | 台 | 7 |
| 11 | 爆闪灯 | 24颗大功率进口LED灯珠，支持LED频闪，白光气体爆闪，红外气体爆闪。可覆盖1个车道 采用24颗原装进口高亮度LED芯片，寿命长，稳定性好，发光效率高 采用步进电机功能，实现红外滤片的切换 气体光源回电时间小于67ms，支持超速连拍， 气体补光控制具有峰值抑制功能 支持LED灯频闪、白光气体爆闪，红外气体爆闪 结构采用IP65设计，增加透气孔，保持内外压强均衡，可靠防水、防尘 | 台 | 434 |
| 12 | 补光灯 | LED常亮灯 光源类型：原装进口大功率LED LED灯珠数量：16颗 发光角度：40° 触发方式：光敏控制 防护等级：IP66。 | 台 | 1130 |
| 13 | 人脸监控立杆及预埋件 | 定制，根据现场安装高度2.5米-5米，防锈防腐。不得低于国家或行业规定相关要求。 | 套 | 465 |
| 14 | 人脸监控基础开挖与浇筑 | 定制，根据现场安装杆件制作基础大小0.6米\*0.6米\*0.6米-1.0米\*1.0米\*1.1米。不得低于国家或行业规定相关要求。 | 套 | 465 |
| 15 | 人车卡口杆件及预埋件 | 定制，根据现场安装高度6.5米，防锈防腐。不得低于国家或行业规定相关要求。 | 套 | 70 |
| 16 | 人车卡口基础开挖与浇筑 | 定制，根据现场安装杆件制作基础大小1.0米\*1.0米\*1.2米。不得低于国家或行业规定相关要求。 | 套 | 70 |
| 17 | 挑臂支架 | 定制，长度0.5米-4米，防锈防腐。不得低于国家或行业规定相关要求。 | 根 | 535 |
| 18 | 吊装支架 | 定制，挑臂长度根据各路口实际长度0.5米-1.2米，防锈防腐。不得低于国家或行业规定相关要求。 | 根 | 50 |
| 19 | 设备箱 | 定制，防水、散热。不得低于国家或行业规定相关要求。 | 个 | 1130 |
| 20 | 电源防雷器 | 最大持续工作电压Uc：275V， 额定工作电压Un：单相220V/50Hz， 最大放电电流Imax（8/20μs）：20KA， 标称放电电流In（8/20μs）：10KA， 电压保护水平Up：1.25KV， 响应时间Ta：25ns。 | 个 | 1130 |
| 21 | 铭牌 | 监控警示牌，标识点位信息 | 块 | 1130 |
| 22 | 辅材 | 各类抱箍、空开及各类接插件等 | 套 | 1130 |
| 23 | 前端设备安装调试 | 前端设备调试，各类抱箍、支架、空开及各类接插件等 | 套 | 1130 |
| 24 | 电源接入 | PE管埋地敷设和手孔的设置，道路、绿化挖掘的修复及赔偿、电源接入等。 | 套 | 1130 |
| 25 | 云存储磁盘阵列 | 机架式/64位多核处理器/16GB缓存/支持SATA硬盘/6个千兆网口/冗余电源/支持网络RAID/总容量≥384T企业级硬盘； | 台 | 25 |
| 26 | 超融合桌面云 | 1.配置2\*英特尔至强银牌4214（2.2GHz，12Core）； 2.配置6\*32G内存； 3.配置2\*600G SAS盘，1\*1.6T NVME SSD盘，8\*2T SATA盘，RAID卡-2G cache带掉电保护； 4.配置2\*GE+2\*10GE光口（带光模块）； 5.提供铂金超高效率冗余电源，电源效率≥94%； 6.满配冗余风扇,支持单风扇失效； 7.重建1TB数据小于30分钟（主存储介质为机械硬盘） 8.服务器管理系统支持国产自研管理芯片 9.无需外置SAN存储，存储系统为分布式Server SAN架构，同一节点内计算存储融合，可配置2副本或3副本，满足不同可靠性要求的业务场景 10.配置超融合存储软件授权 | 台 | 3 |
| 27 | 1.配置桌面云软件许可-20每用户许可； 2.支持采用同一个桌面虚拟化传输协议实现VDI/SBC在固定和移动接入场景下的功能； 3.支持GPU直通、GPU硬件虚拟化高清图形方案。 4.支持基于软件的桌面负载均衡和接入网关集群； 5.支持瘦客户端的集中管理，瘦客户端维护管理系统支持对瘦客户端进行远程集中维护、集中配置、部署管理、安全管理、资产管理和性能监控以及安全认证等。 6.支持4K桌面显示和4K视频播放； 7.支持VIP桌面，通过为VIP桌面提供CPU、内存等资源保障和实时看护，为VIP用户提供更好的桌面体验； 8.提供用户自助维护通道。当虚拟桌面登录出现异常时，可通过此维护通道自行维护解决部分虚拟桌面登录使用问题； | 套 | 1 |
| 28 | 瘦客户机-瑞芯微 RK3288 1.8GHz(四核)-1G DDR3-4G eMMC-无-1000M-(DVI-I)-Linux中文自由版-CT3200,含DVI-I转VGA头和壁挂，通过CCC、CQC认证 | 个 | 20 |
| 29 | 人脸比对服务 | 业务服务模块（视频专网） CPU：Intel XEON E5-2630 V4 \*1  内存：16G DDR4 \*8 板载网卡：板载1000M网卡\*2  万兆网卡：双口万兆光口卡，含光模块×2 电源：冗余双电550W  硬盘：4T 7.2k 3.5“ SATA 6G\*4（做RAID5）+ 480 GB SSD\*1 RAID卡：8口，支持RAID 0,1,5,6,10,50,60,JBOD 软件适配： 1、部署控制业务服务，对计算服务器进行集群控制，并贴合\*\*实战业务规律，将常规研判流程梳理并串联，全局携图跳转，流畅切换业务。 2、采用微服务架构，以分布式、去中心化为核心，将业务系统按照功能逻辑组件化、服务化。各组件之间以RESTful接口形式进行调用。原有的单个业务系统拆分为多个可以独立开发、设计、运行和运维的小应用，这些小应用之间通过服务完成交互和集成。 3、将数据划分为实时数据和离线数据。业务展示类的实时数据集群存储，检索类的实时数据会同步搜索集群。分析类的离线数据通过底层大数据平台和任务调度框架进行存储分析。 4、系统服务实现容器化部署，可动态扩容。一份代码，可在多处部署。服务的配置由配置中心统一管理，动态获取更新。 5、可作为跨网闸数据传输适配器，支持跨网数据透传，含数据接入模块、网摘穿透模块数据处理模块、运维模块，含监控统计数据存储、日志存储。 6.包含人脸授权 | 套 | 4 |
| 30 | 计算服务模块（视频专网） CPU：Intel XEON 2680 v4\*2 内存：32G DDR4\*16 硬盘：2T 10k 2.5“ SATA 12G\*23（RAID5）+ 480 GB SSD\*1 板载网卡：板载1000M网卡\*2  万兆网卡：双口万兆光口卡，含光模块×2 电源：1600W 铂金2+2冗余电源 GPU卡：Tesla P4\*8 RAID卡：24口，支持RAID 0,1,5,6,10,50,60,JBOD 软件适配： 1、提升接入能力，集成IOT，支持多级集群。系统支持万路级别的卡口接入能力，支持平滑升级、动态扩容，保障系统的可靠、稳定运行。 2、提升大数据分析技术，构建同行分析、落脚点分析、区域碰撞、视频找人、人员聚类等数十种贴合实战的人像技战法，覆盖各个研判场景。算法成熟稳定，秒级计算碰撞，助力人员信息深度研判挖掘。 3、性能指标：同一画面内检测识别人脸数量不低于100；可识别人脸最低分辨率（即两眼之间的距离）25像素。 | 套 | 3 |
| 31 | 路人检索服务模块（视频专网） CPU：Intel XEON E5-2630 V4 \*2  内存：32G DDR4 \*8 网卡：板载1000M网卡\*2  电源：冗余双电550W  硬盘：8T 7.2k 3.5“ SATA 6G\*8（做RAID5）+ 480 GB SSD\*1 RAID卡：8口，支持RAID 0,1,5,6,10,50,60,JBOD 软件适配： 1、亿级底库或路人抓拍库规模下，秒级返回检索结果，首位精准匹配。 1亿底库规模，首位命中率96%、TOP10命中率99%，TOP100命中率99.99%；有脸搜人脸，无脸搜人体，极速确定身份。 2、性能指标：路人库属性检索响应时间（20亿规模下）1并发95% < 1s，10并发95% < 2秒。 | 套 | 1 |
| 32 | 视图库存储服务模块（视频专网） CPU：Intel XEON E5-2630 V4 \*1  内存：128G 硬盘：24块8TB 3.5' 7.2K+1块 480 GB SSD 板载网卡：板载1000M网卡\*2  万兆网卡：双口万兆光口卡，含光模块×2 电源：冗余双电800W RAID卡：8口，支持RAID 0,1,5,6,10,50,60,JBOD 软件适配： 1、包含视频管理服务，一方面与服务端的接口统一，减少服务端与前端交互的工作量和复杂度，屏蔽了前端视频流与服务端连接的限制，解耦了服务端与前端的直接相关；另一方面有利于前端的扩展，新型前端挂载后，服务端就可以直接应用。 2、统一承接视图资源的接入、存储、转发、共享等流程。通过采集接口采集遵循GAT1400规范的采集设备、平台，对视图资源进行存储，通过级联接口实现单网上下级和平级双网视图库服务的级联，通过数据服务接口实现对公安应用平台和解析平台资源共享。 3、性能指标：支持多副本、纠删码最大支持不少于100亿文件，支持平滑扩展；单一属性条件检索不高于800ms，复合属性条件检索不高于1600ms。 4.包含人脸授权 | 套 | 6 |
| 33 | 业务配套服务模块（内网） CPU：Intel XEON E5-2630 V4 \*1  内存：16G DDR4 \*8 板载网卡：板载1000M网卡\*2  万兆网卡：双口万兆光口卡，含光模块×2 电源：冗余双电550W  硬盘：4T 7.2k 3.5“ SATA 6G\*4（做RAID5）+ 480 GB SSD\*1 RAID卡：8口，支持RAID 0,1,5,6,10,50,60,JBOD 软件适配： 1、部署控制业务服务，对计算服务器进行集群控制，并贴合\*\*实战业务规律，将常规研判流程梳理并串联，全局携图跳转，流畅切换业务。 2、采用微服务架构，以分布式、去中心化为核心，将业务系统按照功能逻辑组件化、服务化。各组件之间以RESTful接口形式进行调用。原有的单个业务系统拆分为多个可以独立开发、设计、运行和运维的小应用，这些小应用之间通过服务完成交互和集成。 3、将数据划分为实时数据和离线数据。业务展示类的实时数据集群存储，检索类的实时数据会同步搜索集群。分析类的离线数据通过底层大数据平台和任务调度框架进行存储分析。 4、系统服务实现容器化部署，可动态扩容。一份代码，可在多处部署。服务的配置由配置中心统一管理，动态获取更新。 5、可作为跨网闸数据传输适配器，支持跨网数据透传，含数据接入模块、网摘穿透模块数据处理模块、运维模块，含监控统计数据存储、日志存储。 | 套 | 3 |
| 34 | 路人检索服务模块（内网CPU：Intel XEON E5-2630 V4 \*2  内存：32G DDR4 \*8 网卡：板载1000M网卡\*2  电源：冗余双电550W  硬盘：8T 7.2k 3.5“ SATA 6G\*8（做RAID5）+ 480 GB SSD\*1 RAID卡：8口，支持RAID 0,1,5,6,10,50,60,JBOD 软件适配： 1、亿级底库或路人抓拍库规模下，秒级返回检索结果，首位精准匹配。 1亿底库规模，首位命中率96%、TOP10命中率99%，TOP100命中率99.99%；有脸搜人脸，无脸搜人体，极速确定身份。 2、性能指标：路人库属性检索响应时间（20亿规模下）1并发95% <1s，10并发95% <2秒。） | 套 | 2 |
| 35 | 底库检索服务模块（内网） CPU：Intel XEON E5-2630 V4 \*2  内存：32G DDR4 \*8 板载网卡：板载1000M网卡\*2  万兆网卡：双口万兆光口卡，含光模块×2（可选配电口intel/X540-T2） 电源：冗余双电800W  GPU卡:RTX 2070(colorful turbo)\*2 硬盘：8T 7.2k 3.5“ SATA 6G \*8（做RAID5）+ 480 GB SSD\*1 RAID卡：8口，支持RAID 0,1,5,6,10,50,60,JBOD 软件适配： 1、提升静态大库及布控库等检索能力。 2、提供静态1：1能力，支持两张图片1:1比对。支持一张图片与一个身份证号比对。 3、提供底库碰撞能力，实现单库或多库进行碰撞返回单人多身份信息，用于判定身份洗白等身份筛查。 4、支持多人人像检索功能，帮助用户在指定底库中查找与上传人像相似的人脸。 5、性能指标：批量入库性能不低于400张/S；底库人像属性检索< 3s；底库1：N 检索< 1s。 | 套 | 1 |
| 36 | 视图库存储服务模块（内网） CPU：Intel XEON E5-2630 V4 \*1  内存：128G 硬盘：24块8TB 3.5' 7.2K+1块 480 GB SSD 板载网卡：板载1000M网卡\*2  万兆网卡：双口万兆光口卡，含光模块×2 电源：冗余双电800W RAID卡：8口，支持RAID 0,1,5,6,10,50,60,JBOD 软件适配： 1、包含视频管理服务，一方面与服务端的接口统一，减少服务端与前端交互的工作量和复杂度，屏蔽了前端视频流与服务端连接的限制，解耦了服务端与前端的直接相关；另一方面有利于前端的扩展，新型前端挂载后，服务端就可以直接应用。 2、统一承接视图资源的接入、存储、转发、共享等流程。通过采集接口采集遵循GAT1400规范的采集设备、平台，对视图资源进行存储，通过级联接口实现单网上下级和平级双网视图库服务的级联，通过数据服务接口实现对公安应用平台和解析平台资源共享。 3、性能指标：支持多副本、纠删码最大支持不少于100亿文件，支持平滑扩展；单一属性条件检索不高于800ms，复合属性条件检索不高于1600ms。 | 套 | 2 |
| 37 | 视图库存储服务模块（VPN专网） CPU：Intel XEON E5-2630 V4 \*1  内存：128G 硬盘：24块8TB 3.5' 7.2K+1块 480 GB SSD 板载网卡：板载1000M网卡\*2  万兆网卡：双口万兆光口卡，含光模块×2 电源：冗余双电800W RAID卡：8口，支持RAID 0,1,5,6,10,50,60,JBOD 软件适配： 1、包含视频管理服务，一方面与服务端的接口统一，减少服务端与前端交互的工作量和复杂度，屏蔽了前端视频流与服务端连接的限制，解耦了服务端与前端的直接相关；另一方面有利于前端的扩展，新型前端挂载后，服务端就可以直接应用。 2、统一承接视图资源的接入、存储、转发、共享等流程。通过采集接口采集遵循GAT1400规范的采集设备、平台，对视图资源进行存储，通过级联接口实现单网上下级和平级双网视图库服务的级联，通过数据服务接口实现对公安应用平台和解析平台资源共享。 3、性能指标：支持多副本、纠删码最大支持不少于100亿文件，支持平滑扩展；单一属性条件检索不高于800ms，复合属性条件检索不高于1600ms。 | 套 | 1 |
| 38 | 业务服务模块（VPN专网） CPU：Intel XEON E5-2630 V4 \*1  内存：16G DDR4 \*8 板载网卡：板载1000M网卡\*2  万兆网卡：双口万兆光口卡，含光模块×2 电源：冗余双电550W  硬盘：4T 7.2k 3.5“ SATA 6G\*4（做RAID5）+ 480 GB SSD\*1 RAID卡：8口，支持RAID 0,1,5,6,10,50,60,JBOD 软件适配： 1、部署控制业务服务，对计算服务器进行集群控制，并贴合\*\*实战业务规律，将常规研判流程梳理并串联，全局携图跳转，流畅切换业务。 2、采用微服务架构，以分布式、去中心化为核心，将业务系统按照功能逻辑组件化、服务化。各组件之间以RESTful接口形式进行调用。原有的单个业务系统拆分为多个可以独立开发、设计、运行和运维的小应用，这些小应用之间通过服务完成交互和集成。 3、将数据划分为实时数据和离线数据。业务展示类的实时数据集群存储，检索类的实时数据会同步搜索集群。分析类的离线数据通过底层大数据平台和任务调度框架进行存储分析。 4、系统服务实现容器化部署，可动态扩容。一份代码，可在多处部署。服务的配置由配置中心统一管理，动态获取更新。 5、可作为跨网闸数据传输适配器，支持跨网数据透传，含数据接入模块、网摘穿透模块数据处理模块、运维模块，含监控统计数据存储、日志存储。 | 套 | 1 |
| 39 | 布控球 | 包含：布控球主机、电池（可拆卸）、220V电源适配器、10芯航插转接线； 传感器：200W像素，1/2.8" Progressive Scan CMOS 最小照度：彩色：0.05Lux @ (F1.6，AGC ON)，黑白：0.01Lux @(F1.6，AGC ON) 焦距：4.5-135mm 电子快门：1/1秒 ~ 1/30,000秒 变倍：光学变倍30倍，数字变倍16倍 水平旋转角度：360° 垂直旋转角度：-20°~90° 存储：支持双TF卡存储，单卡最大支持256GB 网络：全网通，默认单张SIM卡，可支持三SIM卡 定位：支持GPS/北斗双模定位 蓝牙：BT4.0 电源供应：DC 12V 音频输入输出：LINE IN 、LINE OUT（需选配九芯航插线） 电池容量：13400 mAh WiFi：802.11a/b/g/n/ac，支持WIFI热点，可通过平板/手机控制 视频编码：H.264、H.265 防护等级：IP66 | 台 | 10 |
| **二、服务期费用** | | | | |
| 1 | 前后端设备维护费 | 1）建立专门的运维服务管理机构，设立专门的技术服务队伍，配备专业维护人员。 2）建立各项运维服务流程，按照流程要求提供高质量、响应快的服务。3)服务响应时间要求： 提供7×24小时服务承诺。提供5年全天候7×24小时的故障维护服务和技术业务咨询服务，并有专业的技术人员负责及时解决系统出现的任何故障； | 年 | 5 |
| 2 | 光缆链路费 | 运营商链路（单点需≥50M带宽，保证监控不卡顿，如设备高码流请自行提高带宽）。 | 年 | 5 |
| 3 | 前端工业用电电费 | 5年/点。 | 项 | 504 |
| 4 | 前端设备维护费 | 1）建立专门的运维服务管理机构，设立专门的技术服务队伍，配备专业维护人员。 2）建立各项运维服务流程，按照流程要求提供高质量、响应快的服务。3)服务响应时间要求： 提供7×24小时服务承诺。提供5年全天候7×24小时的故障维护服务和技术业务咨询服务，并有专业的技术人员负责及时解决系统出现的任何故障；共计1130个点。 | 年 | 5 |
| 5 | 光缆链路费 | 运营商链路（单点需≥50M带宽，保证监控不卡顿，如设备高码流请自行提高带宽），共计1130个点。 | 年 | 5 |
| 6 | 前端工业用电电费 | 5年/点。 | 项 | 1130 |
| 7 | 机房工业电费 |  | 年 | 5 |

**三、质量及技术服务**

**★**1、投标人须保证所提供产品符合国家有关规定。投标人须保证所提供产品具有合法的版权或使用权，本项目采购的产品，如在本项目范围内使用过程中出现版权或使用权纠纷，应由中标人负责，采购人不承担责任。

2、投标人必须保证解决项目所涉及的技术问题，如因技术原因无法满足用户需求，由此产生的风险由投标方承担。

3、投标人应确保其技术建议以及所提供产品的完整性、实用性，保证全部系统及时投入正常运行。否则若出现因投标人提供的产品不满足要求、不合理，或者其所提供的技术支持和服务不全面，而导致系统无法实现或不能完全实现的状况，投标人负全部责任。

**4、如果系统在质保期内发生故障，投标人在1小时内响应维护服务，2小时内到达现场维修，免费上门服务，故障修复时间不得大于24小时，包括免费提供相同功能的设备供采购人使用，直至故障设备修复为止，否则采购人将自行采取必要的措施，由此产生风险和费用由投标人承担。**

**5、特别提示**

**★本次为交钥匙项目，一切与本项目有关的内容均由中标人负责，中标人有义务保证采购人系统的完整性，如项目实施过程中因缺少设备、配件或服务导致采购人系统无法正常运行，中标人须无偿提供。**

**四、项目的工作内容及成果**

1、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对全部设备的型号、规格、数量、外型、包装及资料（如保修单、随箱介质）进行验收。测试中出现性能指标或功能上不符合招标文件和合同要求时，采购单位有拒收的权利。如果出现不符合招标文件和合同要求的严重质量问题时，采购单位保留索赔权利。

2、技术文档需求

中标人在工程开始和结束时应向用户提供下述技术文档：

（1）产品安装、运行、使用、测试、诊断和维修的技术文件。

（2）设备及软件产品配置计划（包括配置图和配件清单）。

（3）所购设备及软件的安装指南、使用手册、许可证、介质。

# 第四章 采购合同主要条款

合同将由新昌县公安局（以下简称甲方）与各标项经评审最终确定的中标人（以下简称乙方）结合本项目具体情况协商后签订。

以下为采购人提出涉及乙方的主要条款，供应商在投标文件中应对其进行确认或拒绝。如供应商在其投标文件中未做拒绝或提出修改要求的，采购人将视作认同。

**特别提示：供应商以正式签订合同为准，合同条款的具体内容应严格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采购结果及中标人的承诺来拟订。**

甲方合同编号【 】

乙方合同编号【 】

新昌县智慧\*\*建设项目—社会治安动态视频监控系统四、五期升级改造+人脸识别监控项目

**2020年 月 日**

本协议由甲、乙双方于2020年 月 日在新昌县公安局签订。

**甲方：新昌县公安局**

**乙方：**

根据2020年“新昌县智慧\*\*建设项目—社会治安动态视频监控系统四、五期升级改造+人脸识别监控项目”招标方案的相关规定，由乙方承担甲方的“新昌县智慧\*\*建设项目—社会治安动态视频监控系统四、五期升级改造+人脸识别监控项目工程建设任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有关规定，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项目内容**

乙方是“新昌县智慧\*\*建设项目—社会治安动态视频监控系统四、五期升级改造+人脸识别监控项目的总建设方。

1.1 甲乙双方本着诚信、平等、互利的原则签订本协议，并相互尊重，共同协商处理在合作中出现的问题，不断拓宽业务合作范畴；

1.2 甲方委托乙方负责建设的“新昌县智慧\*\*建设项目—社会治安动态视频监控系统四、五期升级改造+人脸识别监控项目，本次项目主要包括➀504个第四、五期社会治安高清监控点位前端及后端设备的升级改造；➁新增1130路智能人脸抓拍设备；➂人脸识别系统。其中包含423路枪机、21路球机、60路抓拍机改造以及1130路的人脸抓拍设备新建，并且对现有视频云存储进行扩容升级，点位视频录像到统一的云存储管理进行集中存储。乙方还须提供“新昌县智慧\*\*建设项目—社会治安动态视频监控系统四、五期升级改造+人脸识别监控项目的光缆传输线路或无线传输、用电线路与电费以及相关设备集成建设、维护、业务开通、业务调整等相关服务；

1.3 “新昌县智慧\*\*建设项目—社会治安动态视频监控系统四、五期升级改造+人脸识别监控项目，由乙方工程人员负责深化设计、施工、调试、开通等。

**第二条 双方权利和义务**

2.1 甲方权利

2.1.1“新昌县智慧\*\*建设项目—社会治安动态视频监控系统四、五期升级改造+人脸识别监控项目中图像数据，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私自泄露、转让给第三方使用；

2.1.2甲方对乙方负责建设的技术平台不能正常运行或因平台技术维护原因造成图像数据丢失有权要求乙方及时改进，对由此造成的损失双方予以协商解决。如遇乙方光纤链路改造等，乙方应提前七天通知甲方，说明可能造成的影响和范围，因此造成的图像数据丢失，损失由双方予以协商解决。乙方在光纤链路改造时要精心规划，合理安排割接方案，尽量减少对甲方使用的影响。

2.1.3此项目为社会治安动态监控专用系统，以后其他场所的接入必须由甲方组织实施，乙方积极做好配合工作。

2.2 甲方的义务

2.2.1合理使用相关的电路与设备，不得将用于“新昌县智慧\*\*建设项目—社会治安动态视频监控系统四、五期升级改造+人脸识别监控项目归属乙方的电路与设备进行经营性活动或转租、转让给其他任何单位或个人使用。（政府调用除外）

2.2.2甲方应当遵守双方商定的本协议资费标准；

2.2.3甲方应根据合同规定按时交纳相关费用；

2.2.4乙方负责进行“新昌县智慧\*\*建设项目—社会治安动态视频监控系统四、五期升级改造+人脸识别监控项目安装工作中的相关协调事宜和各项准备工作，甲方应积极协助。主要包括：

（1）入网的组织、协调、勘查工作；保证其入网的各机构配合乙方的安装调测工作；

（2）协助乙方进行相关部门的协调工作。

2.3 乙方的权利

2.3.1乙方有权按照与甲方签署的合同，收取相关费用，以保证新昌县智慧\*\*建设项目—社会治安动态视频监控系统四、五期升级改造+人脸识别监控项目的正常运营；

2.3.2如甲方在签署合同后，非乙方原因不能按时履行付款义务，乙方按照本合同约定，有权停止欠费方使用本合同中的服务和业务，并有权对所欠费用进行追缴；催讨欠费的标准为“每月须支付费用”乘以“未履行合同月份”。

2.4 乙方的义务

2.4.1乙方应严格按照甲方要求,对前端监控点、道路卡口的立杆进行抗台防雷深化设计，符合国家相关的技术标准和规范要求，规范施工。本合同合作期内如发生安全事故，如立杆倒塌、设备掉落等原因造成人员伤亡、财产损失，责任全部由乙方承担。

2.4.2乙方应按照甲方要求，建立光纤承载专用网络，达到与公安内网互联的安全性要求。

2.4.3乙方在系统建成后，应通过网管系统或管理平台向甲方提供系统运行日报告，内容包括网络运行情况和线路通断率等。每个月输出月报告。

2.4.4 乙方必须在签订合同后2020年12月10日前完成新昌县智慧\*\*建设项目—社会治安动态视频监控系统四、五期升级改造+人脸识别监控项目工程整体安装调试工作，在工程安装调试完工后，乙方向甲方递交验收报告。

2.4.5 乙方所提供的通讯线路和设备质量应符合国家相关主管部门的质量标准和技术要求，满足甲方通讯需求。

2.4.6乙方负责建立健全新昌县智慧\*\*建设项目—社会治安动态视频监控系统四、五期升级改造+人脸识别监控项目的技术档案和维护档案并提供给甲方；

2.4.7 乙方须指定专门的联络人，负责新昌县智慧\*\*建设项目—社会治安动态视频监控系统四、五期升级改造+人脸识别监控项目的技术咨询、业务开通、平台维护的接洽工作；

2.4.8乙方必须建立完善的本地化专业服务队伍，至少包括管理负责人、联络人员、档案管理员、服务总工程师、足够专业的前端现场服务工程师和中心网络维护工程师，充足的维修技术人员。工程师应受过专业培训，能独立处理一般的技术故障。以上人员必须常住新昌本地。乙方应与系统主控设备厂家签订技术支持协定，确保系统出现的任何故障都能及时修复。

2.4.9乙方应在新昌配备足够的施工器材（包括交通工具及登高设备等），保证项目安装维护人员及时施工，保证平时安全、及时的维修服务。

2.4.10乙方应配备足够的备品备件，保证及时维修和更换设备。

2.4.11乙方联络人员每天定时联系监控中心值班人员，了解统计系统运行情况，接受临时保修要求，记录并向管理负责人汇报，管理负责人及时安排相关人员进行维修。每次维修行为要有维修单，详细记录保修时间、修复时间、保障情况、处理办法和结果，维修单要由甲方书面确认。

2.4.12乙方应定期对系统进行全面维护，须每月进行一次定期巡检（监控主机、存储主机运行状态、性能变化；机箱、镜头、护罩等除尘；摄像机取景范围的调整；管道、线缆的检查等等并解决存在的问题），每次巡检要有详细记录并由甲方书面确认。

2.4.13 乙方为甲方提供及时优质的售后服务，乙方须定期对所有监控点位的视频防尘罩进行清洗，并检查、清除视频摄像头、补光灯周围的障碍物。乙方将维护情况于次日书面反馈给甲方。

2.4.14 乙方将提供每周7×24小时热线电话服务，并确定专人联系；保证合同期内甲方能正常使用该系统；

2.4.15如果系统在质保期内发生故障，投标人在1小时内响应维护服务,2小时内到达现场维修，免费上门服务，故障修复时间不得大于24小时，包括免费提供相同功能的设备供采购人使用，直至故障设备修复为止，否则采购人将自行采取必要的措施，由此产生风险和费用由乙方承担。

2.4.16在有突发性或群体性社会事件或其他重大事件发生时，乙方接到甲方通知后30分钟内必须到现场提供技术服务。

2.4.18 乙方必须保证社会治安动态监控专用系统的安全，不得用于其他接入；

2.4.19甲方提出移换监控点位，乙方须在30日内完成，甲方有义务配合乙方做好交通、道路、接电、场管等相关部门的协调工作，每年5％的点位移换费用由乙方承担，超过部分由甲方承担。

**第三条 总价、付款方式**

1、履约保证金：本项目设置履约保证金，乙方应于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时间）向甲方提交履约保证金五十万元（可提供履约保函）。履约保证金在建设项目验收合格之日起一个月（时间）退还乙方。

2、本项目合同总价为 元（大写： ）。包括建设期费用 元（大写： ），服务期费用为 元（大写： ），其中设备集成安装包括504路视频改造点位的前后端设备采购及安装调试、1130路人脸识别抓拍点位前后端设备采购及安装调试、人脸比对服务系统采购安装调试，整体项目的用电线路及相关设备集成建设。售后维护主要包括504路视频改造点位及1130路人脸光缆传输线路月租费、电费、维护费；在乙方履行规定的售后服务、保证甲方正常使用的前提下，支付方式如下：

（1）合同签订后一个月内，甲方支付建设期合同价的30%；

（2）终验并审计完成后一个月内，甲方支付至建设期审计总价的100%；

（3）期内（终验后5年内），服务期费用每半年结算一次，即每半年支付 元。

合同期内所有费用均包含在上述费用内（除每年超过5%的点位移位费用外）。明细费用详见投标文件清单。

**第四条 安装设备的标准、项目的实施**

4.1 保证新昌县智慧\*\*建设项目—社会治安动态视频监控系统四、五期升级改造+人脸识别监控项目的所有设备符合国家主管部门规定的质量标准和技术要求，保证符合相关的技术标准和规范。

4.2 工程实施地点：甲方指定的工程实施地点。

4.3 项目工期要求：

（1）乙方在合同签订后 内会同甲方对拟装监控点位和卡口进行详细勘察、设计,并绘制详细的施工图。

（2）乙方必须在合同签订后 内完成整个系统的设备供货、系统建设和初步验收，整个系统试运行1个月后完成项目的培训、终验收。

（3）服务期：合同期限自整个系统终验收通过之日开始计算,为期5年。

4.4新昌县智慧\*\*建设项目—社会治安动态视频监控系统四、五期升级改造+人脸识别监控系统，项目建设完成后，本项目采购清单涉及的建设期设备资产由乙方移交给甲方，设备所有权归甲方所有，服务期（终验后5年内）的维保工作由乙方负责。

**第五条 保密事项**

5.1 未经对方书面许可，任何一方不得向第三方提供或披露与对方业务有关的资料和信息，法律另有规定的除外。

5.2 双方均有义务为对方保守商业机密、公众秘密。

**第六条　违约责任**

6.1乙方未在甲方规定时间内完成系统建设，不能让甲方使用高清视频监控系统，每超过一天按20000元/日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遇到自然灾害等不可抗拒事故除外）。逾期超过约定日期20个工作日不能交货的，甲方可解除本合同。乙方因逾期交货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值5%的违约金，若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6. 2乙方所交的货物品种、型号、规格、技术参数、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及招标文件规定标准的，甲方有权拒收该货物，乙方愿意更换货物但逾期交货的，按乙方逾期交货处理。乙方拒绝更换货物的，甲方可单方面解除合同。

6.3售后服务的完好标准：以前端到中心，在传输、存储、回放等方面同时符合要求为标准。乙方未能达到上述标准的视为发生故障。

6.4监控故障发生后，乙方技术工程师在每天8:00～18:00期间在1小时内到达现场，其余期间2小时到达现场。到达现场后4小时内排除设备故障。对于因特殊情况(如遇道路施工、交通事故造成立杆断裂等)无法按时排除故障，必须在7日内解决，设备修复费用由乙方承担。如乙方不能按照故障修复时限承诺要求提供服务，甲方有权扣除乙方相关费用，超过规定修复时限24小时内修复的，扣其点位的费用为200元/点位；超过24小时的扣除该监控点位的费用为600元/点位；如一年内点位图像质量累计超过360小时（15天）不合格，扣除该监控点位的费用为7200元/点位。

**第七条 争议解决**

7.1 双方一致同意建立协商制度，加强日常情况沟通，及时处理各项问题。

7.2 双方因本合同的履行而发生的争议，应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均可向新昌县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在诉讼期间，本合同不涉及争议的条款仍须履行。

**第八条 免责条款**

因不可抗力导致甲乙双方或一方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本合同项下有关义务时，双方相互不承担违约责任。但遇有不可抗力的一方或双方应于不可抗力发生后15日内将情况告知对方，并提供有关部门的证明。在不可抗力影响消除后的合理时间内，一方或双方应当继续履行合同。由于不可抗力导致合同不能或者没有必要继续履行的，本合同可由双方协商解除。

**第九条 合同的有效期限**

本合同执行有效期为五年，按本项目竣工验收合格后起算，到实际使用满五年止,合同自签署之日起有效。

**第十条 附 则**

10.1本合同约定不明或与《新昌县智慧\*\*建设项目—社会治安动态视频监控系统四、五期升级改造+人脸识别监控项目》招标方案的相关规定不一致的，均以《新昌县智慧\*\*建设项目—社会治安动态视频监控系统四、五期升级改造+人脸识别监控项目》招标方案的相关规定作为执行依据。

10.2《新昌县智慧\*\*建设项目—社会治安动态视频监控系统四、五期升级改造+人脸识别监控项目》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作为本协议的一部分，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10.3 本合同所有附件作为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合同正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0.4本合同一式八份，甲方执三份，乙方执四份，代理公司备案一份。

10.5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10.6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以下无正文

签字页

此页无正文

合同名称【新昌县智慧\*\*建设项目—社会治安动态视频监控系统四、五期升级改造+人脸识别监控项目合同】

甲方单位：新昌县公安局（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人）：

地 址： 新昌县南明街道人民中路212号

邮政编码：312500

电话：86624662

乙方单位： （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人）：

地 址：

邮政编码：

电话：

开户银行：

帐号：

**以上合同条件及格式为样本，最终实际合同以甲方最终审核补充合同为准。**

#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及其附件

**一、供应商提交投标文件须知：**

1、供应商应严格按照以下顺序填写和提交下述规定的全部格式文件以及其他有关资料，混乱的编排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或评标委员会查找不到有效文件是供应商的风险。

2、所附表格中要求回答的全部问题、信息都必须正面回答。

3、本声明书的签字人应保证全部声明和问题的回答是真实的和准确的。

4、评标委员会将应用供应商提交的资料根据自己的判断和考虑决定供应商履行合同的合格性及能力。

5、供应商提交的材料将在一定期限内被保密保存，但不退还。

6、全部文件应按供应商须知中规定的语言提交。投标文件组成漏项或未按规定的格式编制，内容不全或内容字迹模糊辨认不清的情况，将有可能被评标委员会认定为投标无效。

**二、投标文件编制格式及规范要求：**

供应商**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均包括：报价文件、技术文件及商务文件、资格审查文件三部分，各供应商在编制投标文件时请按照以下格式进行（投标单位根据需要可以自行增加，但不得更改或删减。**第一册为：报价文件，第二册为：商务文件和技术文件，第三册为：资格审查文件。**

**电子备份投标文件的外包装封面格式**

**电子备份投标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招标内容：

或

标 项:

标项内容：

投标人名称：（盖章）

投标人地址：

在 年 月 日 时 分之前不得启封

年 月 日

**投标文件封面（格式供参考）**

**新昌县智慧\*\*建设项目—社会治安动态视频监控系统四、五期升级改造+人脸识别监控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

**（第一册： /第二册： /第三册： ）**

投

标

文

件

供应商：（加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一、报价文件格式**

**目 录**

1. 投标函…………………………………………………………………………………（页码）
2. 开标一览表……………………………………………………………………………（页码）
3. 分项报价表……………………………………………………………………………（页码）
4. 招标文件中要求的或供应商认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及资料…………（页码）
5. **投标函**

新昌县公安局：

(供应商全称)授权 (全权代表姓名) (职务、职称)为全权代表，参加贵方组织的新昌县智慧\*\*建设项目—社会治安动态视频监控系统四、五期升级改造+人脸识别监控项目(采购项目编号： )招标的有关活动，并对此项目进行投标。为此：

1、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澄清文件（如有）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已经了解我方对于招标文件、采购过程、采购结果有依法进行询问、质疑、投诉的权利及相关渠道和要求。

2、我方在投标之前已经与贵方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完全理解并接受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和要求，对招标文件的合理性、合法性不再有异议。

3、本项目投标有效期为自投标截止之日起 90 日历天。

4、我方同意在投标须知及前附表规定的开标日期起遵守本投标文件中的承诺且在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5、我方承诺已经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规定的参加政府招标活动的供应商应当具备的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遵守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具有良好的信誉和商业道德；

(3)具有履行合同的能力和良好的履行合同记录；

(4)良好的资金、财务状况；

(5)产品及生产所需装备符合中国政府规定的相应技术标准和环保标准；

(6)没有违反政府采购法规、政策的记录；

(7)没有发生重大经济纠纷和走私犯罪记录。

6、提供编制和提交招标响应文件须知规定的全部投标文件。具体内容为：

(1)投标（开标）一览表、各项服务报价价格构成表及分析说明；

(2)资格审查文件、技术文件及商务文件；

(3)编制和提交招标响应文件须知要求供应商提交的全部文件。

7、报价格式详见开标一览表。

8、保证忠实地执行双方所签订的合同，并承担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9、保证遵守招标文件中的其他有关规定。

10、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价的投标。

11、我方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该项投标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12、我方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规定，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以招标金额5‰以上10‰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招标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a)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中标的；

b)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c)与采购人、其它供应商或者招标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d)向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e)在招标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f)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提供虚假情况的。

有前款第a)至f)项情形之一的，中标无效。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联系地址：

邮政编码： 传真号码：

投标人开户银行： 帐号：

日 期： 年 月 日

**注：未按照本投标函要求填报的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从而可能导致该投标被拒绝。**

1. **开标一览表**

新昌县公安局：

按你方招标文件要求，我方，本投标文件签字方，谨此向你方发出要约如下：如你方接受本投标文件，我方承诺按照如下开标一览表的价格完成编号为 的招标文件（项目名称：新昌县智慧\*\*建设项目—社会治安动态视频监控系统四、五期升级改造+人脸识别监控项目）之项目的实施。

**开标一览表**

**（价格单位：元人民币）**

|  |  |  |  |
| --- | --- | --- | --- |
| **标项号** | **标项内容** | **投标报价（元）** | **备注** |
| 1 | 新昌县智慧\*\*建设项目—社会治安动态视频监控系统四、五期升级改造+人脸识别监控项目 |  |  |

注：1、本项目的合同价是完成本项目采购范围及建设期的全部内容，应是完成本项目采购范围及实施期的全部内容，包括供应商完成本项目所需的设备购置费、安装费、运输费、保险费等所需的成本支出、合理利润、应缴纳的税金等一切费用。**投标人须充分考虑实际服务内容和需求，针对自身实际情况，核算所需的成本及合理的利润，自行报价。**

2、本项目除甲方提供合同约定的配合内容外，其他均由乙方完成。

3、表中不得有给予采购人的赠品、回扣或者与本项目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

4、本招标文件及其所附文件涵盖了我方要约的全部内容。

（1）我方投标有效期（要约有效期）为自投标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

（2）在投标有效期内，我方受投标文件之价目表上我方要约金额的约束。

5、本投标文件，你方之接受函，包括条款栏，标的规格要求栏和其它有关文件在内的投标文件对我们双方均具约束力。

6、根据具体情况而拒绝任一或所有投标文件完全取决于你方。你方没有义务一定要接受最低报价的投标文件或某一特定投标文件，也不需为拒绝某一投标文件作出任何解释。

7、另外，我方承诺还将就你方所要求的进一步信息提供给你方。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 （三）分项报价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 **单位** | **数量** | **单价（元）** | **总价（元）** | **备注** |
|
| **一、建设期清单** | | | | | | | |
| 1 | 400万星光级筒型网络摄像机 | | 台 | 423 |  |  |  |
| 2 | 400万高清智能球机 | | 台 | 21 |  |  |  |
| 3 | 900万环保人车一体机 | | 台 | 60 |  |  |  |
| 4 | 爆闪灯 | | 台 | 120 |  |  |  |
| 5 | 恒定补光灯 | | 台 | 504 |  |  |  |
| 6 | 云存储管理节点 | | 台 | 3 |  |  |  |
| 7 | 800万人脸抓拍机 | | 台 | 686 |  |  |  |
| 8 | 双镜头智能人脸抓拍机 | | 台 | 220 |  |  |  |
| 9 | 900万人车一体机 | | 台 | 217 |  |  |  |
| 10 | 全景动态人脸抓拍 | | 台 | 7 |  |  |  |
| 11 | 爆闪灯 | | 台 | 434 |  |  |  |
| 12 | 补光灯 | | 台 | 1130 |  |  |  |
| 13 | 人脸监控立杆及预埋件 | | 套 | 465 |  |  |  |
| 14 | 人脸监控基础开挖与浇筑 | | 套 | 465 |  |  |  |
| 15 | 人车卡口杆件及预埋件 | | 套 | 70 |  |  |  |
| 16 | 人车卡口基础开挖与浇筑 | | 套 | 70 |  |  |  |
| 17 | 挑臂支架 | | 根 | 535 |  |  |  |
| 18 | 吊装支架 | | 根 | 50 |  |  |  |
| 19 | 设备箱 | | 个 | 1130 |  |  |  |
| 20 | 电源防雷器 | | 个 | 1130 |  |  |  |
| 21 | 铭牌 | | 块 | 1130 |  |  |  |
| 22 | 辅材 | | 套 | 1130 |  |  |  |
| 23 | 前端设备安装调试 | | 套 | 1130 |  |  |  |
| 24 | 电源接入 | | 套 | 1130 |  |  |  |
| 25 | 云存储磁盘阵列 | | 台 | 25 |  |  |  |
| 26 | 超融合桌面云 | 1.配置2\*英特尔至强银牌4214（2.2GHz，12Core）； 2.配置6\*32G内存； 3.配置2\*600G SAS盘，1\*1.6T NVME SSD盘，8\*2T SATA盘，RAID卡-2G cache带掉电保护； 4.配置2\*GE+2\*10GE光口（带光模块）； 5.提供铂金超高效率冗余电源，电源效率≥94%； 6.满配冗余风扇,支持单风扇失效； 7.重建1TB数据小于30分钟（主存储介质为机械硬盘） 8.服务器管理系统支持国产自研管理芯片 9.无需外置SAN存储，存储系统为分布式Server SAN架构，同一节点内计算存储融合，可配置2副本或3副本，满足不同可靠性要求的业务场景 10.配置超融合存储软件授权 | 台 | 3 |  |  |  |
| 1.配置桌面云软件许可-20每用户许可；2.支持采用同一个桌面虚拟化传输协议实现VDI/SBC在固定和移动接入场景下的功能；3.支持GPU直通、GPU硬件虚拟化高清图形方案。4.支持基于软件的桌面负载均衡和接入网关集群；5.支持瘦客户端的集中管理，瘦客户端维护管理系统支持对瘦客户端进行远程集中维护、集中配置、部署管理、安全管理、资产管理和性能监控以及安全认证等。6.支持4K桌面显示和4K视频播放；7.支持VIP桌面，通过为VIP桌面提供CPU、内存等资源保障和实时看护，为VIP用户提供更好的桌面体验；8.提供用户自助维护通道。当虚拟桌面登录出现异常时，可通过此维护通道自行维护解决部分虚拟桌面登录使用问题； | 套 | 1 |  |  |  |
| 瘦客户机-瑞芯微 RK3288 1.8GHz(四核)-1G DDR3-4G eMMC-无-1000M-(DVI-I)-Linux中文自由版-CT3200,含DVI-I转VGA头和壁挂，通过CCC、CQC认证 | 个 | 20 |  |  |  |
| 27 | 人脸比对服务 | 业务服务模块（视频专网） | 套 | 4 |  |  |  |
| 28 | 计算服务模块（视频专网） | 套 | 3 |  |  |  |
| 29 | 路人检索服务模块（视频专网） | 套 | 1 |  |  |  |
| 30 | 视图库存储服务模块（视频专网） | 套 | 6 |  |  |  |
| 31 | 业务配套服务模块（内网） | 套 | 3 |  |  |  |
| 32 | 路人检索服务模块（内网） | 套 | 2 |  |  |  |
| 33 | 底库检索服务模块（内网） | 套 | 1 |  |  |  |
| 34 | 视图库存储服务模块（内网） | 套 | 2 |  |  |  |
| 35 | 视图库存储服务模块（VPN专网） | 套 | 1 |  |  |  |
| 36 | 业务服务模块（VPN专网） | 套 | 1 |  |  |  |
| 37 | 布控球 | | 台 | 10 |  |  |  |
| **38** | **建设期费用小计** | |  |  |  |  |  |
| **二、服务期清单** | | | | | | | |
| 39 | 前后端设备维护费 | | 年 | 5 |  |  |  |
| 40 | 光缆链路费 | | 年 | 5 |  |  |  |
| 41 | 前端工业用电电费 | | 项 | 504 |  |  |  |
| 42 | 前端设备维护费 | | 年 | 5 |  |  |  |
| 43 | 光缆链路费 | | 年 | 5 |  |  |  |
| 44 | 前端工业用电电费 | | 项 | 1130 |  |  |  |
| 45 | 机房工业电费 | | 年 | 5 |  |  |  |
| 46 | **服务期费用小计** | |  |  |  |  |  |
| **47** | **合计（38+46）** | |  |  |  |  |  |

1、供应商的报价包括：应是完成本项目采购范围及实施期的全部内容，包括供应商完成本项目所需的设备购置费、安装费、运输费、保险费等所需的成本支出、合理利润、应缴纳的税金等一切费用；最终汇总价应和开标一览表中报价保持一致。

2、表中不得有给予采购人的赠品、回扣或者与本项目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

3、各分项报价应合理，且不得低于成本。

4、★**本次为交钥匙项目，一切与本项目有关的内容均由中标人负责，中标人有义务保证采购人系统的完整性，如项目实施过程中因缺少设备、配件或服务导致采购人系统无法正常运行，中标人须无偿提供**。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日期：年 月 日

**（四）招标文件中要求的或供应商认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及资料**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二、技术文件格式**

**目 录**

* 1. 技术条款偏离说明……………………………………………………（页码）
  2. 投标产品“★”条款和“”条款偏离表…………………………（页码）
  3. 技术建议书……………………………………………………………（页码）
  4. 项目经验………………………………………………………………（页码）
  5. 有线、无线传输能力…………………………………………………（页码）
  6. 人脸识别系统资质……………………………………………………（页码）
  7. 投标产品环境、节能证明……………………………………………（页码）
  8. 招标文件中要求的或供应商认为需要的其他技术文件、说明……（页码）

**注：以上目录是编制投标技术文件的基本格式要求，各供应商可根据自身情况进一步细化。**

1. **技术条款偏离说明**

**技术条款偏离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招标要求** | **投标响应** | **偏离情况** | **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1、针对第三部分“服务需求”逐条对应。

2、如有偏离，请将相应偏离条款在本偏离表进行集中描述。

3、偏离说明是指对招标文件要求存在不同之处的解释说明。偏离系指：正偏离（高于招标要求）、负偏离（低于招标要求）、无偏离（满足招标要求）。

4、若本表为空，视为无偏离。

5、如果供应商在本偏离表中注明无偏离，评标结束后、签订采购合同前又认为其实际产品与招标技术需求不一致的，并以此为由拒不与采购人按采购需求与响应承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供应商有未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情形，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 第一款的规定将被追究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1. **技术建议书**

根据本项目的采购需求，投标人提出详细的技术建议书，包括但不限于项目方案、售后服务方案、优惠承诺等。

1.项目方案

2.售后服务

（1）售后服务网点

投标人售后服务网点设在新昌地区范围内的，提供的维修点位个数（提供相关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门牌照、联系电话和详细地址）

（2）售后服务方案

3.优惠承诺

（1）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切实可行的优惠承诺

（2）提供长驻采购人单位技术保障人员信息

驻点人员需为投标人本单位或分支机构员工，投标时提供近六个月社保证明的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由供应商根据采购需求及招标文件要求编制）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1. **项目经验**

**附表 :**

**具有类似案例情况一览表**

**（2017年1月1日起至今，以合同签订之日起计）**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类型** | **项目名称** | **服务内容** | **项目金额** | **合同签订时间** | **甲方单位联系人、联系电话** | **证明材料所在页码**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供应商可参照上表的格式自行编制，须随表提交相应的合同关键页复印件（原件备查）。**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1. **有线、无线传输能力**

1.有线网络

本项目数据传输网络为运营商光纤网络，投标人提供具有自有线路的证明材料（以提供基础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复印件加盖公章为准）；

不具备自有线路，提供与线路提供商的意向协议。

（同时提供该意向线路供应商基础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2.无线网络

本项目数据备用传输网络为运营商无线网络，投标人提供在新昌县区域内的无线网络覆盖情况。

以投标人提供2020年3月运营商和中国铁塔公司绍兴分公司的基站租金结算依据为准（包括总结算确认单和具体的新昌县区域内物理站站址清单，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若投标单位本身不具备无线传输资格，需要与通信运营商签订合作协议，并提供签约运营商的相关结算依据，要求同上。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1. **人脸识别系统资质**

1、发明专利

投标人所投人脸识别系统的制造商（生产者）具有下列人脸识别相关发明专利：人脸关键点定位、人脸3D姿态识别、人脸搜索、人脸特征提取、人脸属性识别。（须提供专利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2、软件著作权

投标人所投人脸识别系统的制造商（生产者）具有下列人脸识别相关软件著作权：人脸检测定位系统、人脸追踪系统、人像采集系统、海量人脸图像数据智能标注系统、人脸图片的自动标注系统、人脸属性分析系统。（须提供软件著作权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1. **投标产品环境、节能证明（如有）**

投标产品若属于节能环保产品的，提供投标产品主体列入财政部、环境保护部“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投标产品主体列入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清单在有效期内，并显著标识投标产品主体出处。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1. **招标文件中要求的或供应商认为需要的其他技术文件、说明**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三、商务文件格式**

**目 录**

1.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页码）
2. 合同（商务）条款偏离表…………………………………………………………（页码）
3. 公司介绍及供应商基本情况表……………………………………………………（页码）
4. 供应商的小微企业证明……………………………………………………………（页码）
5. 供应商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 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页码）
6.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页码）
7. 廉政承诺书…………………………………………………………………………（页码）
8. 投标人资质…………………………………………………………………………（页码）
9. 招标文件中要求的或供应商认为需要的其他商务文件、说明…………………（页码）

**注：以上目录是编制投标商务文件的基本格式要求，各供应商可根据自身情况进一步细化。**

1.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1、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姓名） 系 （投标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号： 。

特此证明

|  |
| ---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复印件粘贴处 |

投标人名称（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2.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 （采购人）

我 （姓名）系 （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本单位在职职工： （姓名、身份证号） 以我方的名义参加 （项目名称） 项目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评标、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被授权人的签名事项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号码：

被授权人：（签字）

被授权人身份证号码：

日期： 年 月 日

**附：**

|  |
| ---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复印件粘贴处 |

|  |
| --- |
| 授权代表身份证：  复印件粘贴处 |

1. **合同（商务）条款偏离表**

**合同（商务）条款偏离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招标要求** | **投标响应** | **偏离情况** | **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1、针对第二部分“投标须知及前附表”、第四部分“合同主要条款”逐条对应。

2、如有偏离，请将相应偏离条款在本偏离表进行集中描述。

3、偏离说明是指对招标文件要求存在不同之处的解释说明。偏离系指：正偏离（高于招标要求）、负偏离（低于招标要求）、无偏离（满足招标要求）。

4、若本表为空，视为无偏离。

5、如果供应商在本偏离表中注明无偏离，评标结束后、签订采购合同前又认为其实际产品与招标商务需求不一致的，并以此为由拒不与采购人按采购需求与响应承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供应商有未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情形，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 第一款的规定将被追究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1. **公司介绍及****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1、公司介绍，格式自拟。**

**2、附表：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单位名称 |  | 单位地址 |  | | | | |
| 联系电话 |  | 联系人 |  | | | | |
| 成立时间 |  | 注册资金(万元) |  | | 固定资产(万元) | |  |
| 法人代表 |  | 技术负责人 |  | | | | |
| 资质等级情况 | 资质名称 | 颁发部门 | 资质等级 | | | 颁发时间 | |
|  |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近三年有无不良记录或因招投标违规涉及司法诉讼情况 | | | | 有（   ），无（   ） | | | |
| 供应商近三年承担过的类似业绩 |  | | | | | | |
| 其他有竞争力  的说明 |  | | | | | | |

**注：需提供上述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1. **供应商小微企业的证明（如有）**

1、供应商、投标产品制造商的小微企业证明（企业所在地经济和信息化主管部门开具的小微企业证明）。

（1）中小企业声明函（详见格式）

（2）中小企业资格确认意见书或者投标截止时间前 7 日内“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小微企业名录”页面查询结果）

2、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后附）

附：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本公司参加\_\_\_\_\_\_单位的\_\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1. **供应商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 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如有）**

供应商的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投标产品制造商的小微企业证明（当地中小企业行政主管部门出具的中小企业资格确认意见书或者投标截止时间前 7 日内“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小微企业名录”页面查询结果）。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1.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 单位的 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1. **廉政承诺书**

新昌县公安局：

我方响应你单位项目招标要求参加投标。在这次投标过程中和中标后，我们将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要求，并郑重承诺：

1、不向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赠送礼金礼物、有价证券、回扣以及中介费、介绍费、咨询费等好处费；

2、不为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报销应由你方单位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3、不向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提供有可能影响公正的宴请和健身娱乐等活动；

4、不为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5、不为项目有关人员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工作安排等提供好处；

6、严格遵守政府招标法、招标投标法、合同法等法律，诚实守信，合法经营，坚决抵制各种违法违纪行为。

如违反上述承诺，你单位有权立即取消我方投标、中标或正在实施项目的资格，有权拒绝我方在一定时期内进入你单位进行服务或其他服务活动，并通报新昌县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管处。由此引起的相应损失均由我方承担。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1. **投标人资质**

1、提供ISO9001认证、ISO14001认证、过ISO20000认证、ISO27001认证证书；

2、提供信息技术服务运行维护标准符合性证书（ITSS）；

3、提供云管理服务评估证书-卓越级证书

3、提供云管理服务评估证书-优秀级。

注：提供有效的证书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原件备查。

1. **招标文件中要求的或供应商认为需要的其他商务文件、说明**

**四、资格审查文件格式**

**目录**

* 1. 资格审查申请函………………………………………………………………（页码）
  2. 资格审查证明文件……………………………………………………………（页码）
  3. 招标文件中要求的或供应商认为需要的其他资格审查文件、说明………（页码）

**注：以上目录是编制资格审查文件的基本格式要求，各供应商可根据自身情况进一步细化。**

1. **资格审查申请函**

**资格审查申请函**

致： （采购人）

1、根据贵方编号为 的 （招标项目名称）招标发出的招标公告，授权代表人 （姓名），代表申请人 （供应商名称）愿意按照招标文件的资格审查文件提出的该项目 （标项号及标项内容） 的投标申请。

2、我方己详细了解全部招标文件（含资格审查文件），接受招标文件的资格审查文件对此次申请的全部要求和规定。

3、本申请书包括以下内容：

（1）资格审查申请函；

（2）资格审查资料；

……

4、作为申请人，我方对以下填写的申请表负责，并保证所有填写的申请资料的真实性。如果资格后审通过，我方将承担投标文件承诺的全部责任和义务。

5、我方承诺在提交申请日后的90个日历天内不改变申请内容。本申请书将作为采购人与我方之间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件。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寄：

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联系人：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或授权委托人： （签字或盖章）

投标申请人： （盖单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1. **资格审查证明文件**

| **序号** | **审查因素** | **所需证明材料** |
| --- | --- | --- |
| 1 | 基本资格条件：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如有）**  以上（一）至（六）所需证明材料要求详见本表后附1-6。 |
| 2 | 基本资格条件：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供应商需附网页截图；代理机构以开标当日查询“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结果为准】。  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其投标将作无效标处理。  若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或“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 须提供情况说明，并承诺具有良好的信用记录，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附承诺书原件并加盖公章，格式参照附6信用承诺书）**，否则其响应将作无效标处理。 |

**本表后附相关资格审查所需的证明材料。**

**附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证明材料**

出具符合以下情况的证明材料复印件**（五选一）**：

1、如供应商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提供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

2、如供应商是事业单位，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3、如供应商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

4、如供应商是个体工商户，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

5、如供应商是自然人，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居民身份证正反面或公安机关出具的临时居民身份证正反面或港澳台胞证或护照）。

**附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材料**

**1、良好的商业信誉：**

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代理机构以开标当日查询“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结果为准】。

若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或“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须提供情况说明，并承诺具有良好的信用记录，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附承诺书原件并加盖公章，格式参照附6信用承诺书）**，否则其投标将作无效标处理。

**2、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出具符合以下情况的证明材料复印件（三选一）：

（1）供应商是法人的，应提供最近一个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执行《小企业会计准则》的提供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两张基本报表），未经审计的，提供资产负债表、利润表或损益表。

（2）其他组织如没有经审计的财务报告的，可以提供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自然人提供近六个月银行流水单。

（3）新成立不足一年的公司须出具情况说明、响应截止时间前一个月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或损益表）。

**附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出具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内容根据项目情况由供应商自定）

特别说明：法律和国务院行政法规规定或授权有关部门规定供应商或产品进入市场须先行取得相关认证或许可的，供应商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关的认证或许可证明材料。

（仅供参考）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函**

（采购人名称）：

我方已详细阅读招标项目编号为： 的 （项目名称） 之招标文件，根据本项目采购需求、服务、供货要求，特向采购人郑重承诺：我方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服务和专业能力。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附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证明材料**

须同时出具满足以下要求的证明材料复印件：

1.供应商须提供由税务部门出具的最近（投标截止期前6个月内任一期）缴纳增值税或企业所得税的纳税证明；“缴纳税收记录”为银行出具的缴税凭证或税务机关出具的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

说明：（1）企业成立不足三个月的，可以提供税务登记证复印件替代此项内容。

（2）特殊机构组织不能提供此项内容的，须提供有效的文件资料以证明该单位属于免税单位。

2.供应商须提供最近（投标截止期前6个月内任一期）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凭据（缴税付款凭证或社会保险缴纳证明）

说明：

（1）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记录是指社会统筹保险基金管理部门出具的基本养老保险对账单或加盖社会统筹保险基金管理部门公章的单位缴费明细，或企业缴费凭证（社保缴费发票或银行转账凭证等证明）。

（2）供应商逐年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可提供上年度企业缴费凭证复印件替代此项内容。

（3）企业成立不足三个月的，可以提供社会保险登记证复印件替代此项内容。

（4）事业单位等机构组织不能提供此项内容的，须提供有效的文件资料以证明该单位不用进行社会保障资金缴纳。

**附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证明材料**

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内容根据项目情况由供应商自定，格式自拟）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附6：信用承诺书**

**信用承诺书**

（采购人名称）：

我方已详细阅读招标项目编号为： 的 （项目名称） 之招标文件，现就参加本项目投标有关事项向采购人郑重承诺：

在本项目投标截止前，我方未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若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或“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还须提供情况说明）**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注：**1、“信用中国”网站的网页截屏中须显示供应商名称、查询时间（显示的查询时间范围须在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至投标截止日之间）、信用记录情况等主要内容。

2、中国政府采购网的网页截屏中须显示供应商名称、查询时间（显示的查询时间范围须在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至投标截止日之间）及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情况。

（1）未列入失信名单的查询后显示“没有该企业的相关记录”、招标供应商名称及查询时间。

（2）被列入失信名单的查询后显示相关处罚信息。

3、如因供应商所属行业性质、网站信息收录、改版或供应商申报等其他客观原因，**供应商无法提供**上述截屏或提供的网页截屏未明确显示上述规定内容的，供应商应如实提供相关说明，评标时保留审核查询该供应商实际信用情况的权利，并根据供应商的说明或评标时查询到的实际信用情况等判定其是否符合财政部通知及招标文件的要求。

1. **招标文件中要求的或供应商认为需要的其他资格审查文件、说明**

# 第六章 评标办法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财政部第87号令等有关规定，结合本项目的实际情况，按照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制定本评标办法。

**一、总则**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按标项评分，每个标项的总分均为100分。合格投标人的评标综合评分为各项目汇总得分，中标候选资格按综合评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评标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评标价相同的，按技术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评标委员会根据综合评分由高至低顺序排列，推荐前1名为中标候选人。**

技术/商务分=评标委员会所有成员评分合计数/评标委员会组成人员数

投标人评标综合评分=技术分+商务分+报价分

**二、资格审查**

采购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对各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投标人资格条件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无效，不再进入符合性审查。

**在资格审查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将被视为无效：**

1、投标人未能提供满足招标文件的资格要求的资格审查文件；

2、被有关行政监管部门通报限制投标且在限制期内的；

3、不符合资格审查条件的其他情形。

**三、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符合性审查不合格的投标无效，不再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文件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证据。如果投标文件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评标委员会将予以拒绝，供应商不得通过修改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评标委员会将允许修正投标文件中不构成重大偏离的、微小的、非正规的、不一致的或不规则的地方，但这些修改不能影响任何供应商相应的名次排列。

评标委员会按少数服从多数原则认定投标文件存在以下情况之一的，其符合性审查不予通过，作无效标处理，不再进行进一步评审：

**（一）在资格审查、商务及技术文件的符合性审查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将被视为无效：**

1、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盖章或签字（须加盖供应商公章或者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名或盖章）的；

2、未提供或未如实提供投标产品的技术参数；投标文件标明的商务、技术响应与事实不符或虚假投标的；

3、技术方案不明确，存在一个或一个以上备选（替代）方案且未申明哪个有效的；

4、未提供有效资格审查申请函、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或授权委托书（供应商代表为法定代表人的除外）的投标文件；

5、投标文件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6、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本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二）在报价文件的符合性审查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将被视为无效：**

1、报价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盖章或签字（须加盖供应商公章或者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名或盖章）的；

2、投标报价不明确，存在一个或一个以上备选（替代）报价且未申明哪个有效的；

3、投标报价超预算的；

4、未采用人民币报价或未按招标文件标明的币种报价；

5、未提供有效投标函或开标一览表的投标文件；

6、投标报价明显低于成本价的，投标人又不能在规定时间内作出合理说明或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7、投标文件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8、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本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四、评标细则及标准**

**（一）技术、商务及其他部分（满分70分）**

评标委员会对各供应商的技术、商务及其他部分充分审核、讨论及评议后，每人一份评分表，进行独自打分并签名。在统计得分时，如发现某一单项评分超过评分细则规定的分值范围，则该张评分表无效。供应商技术、商务及其他部分的得分为评标委员会各成员的有效评分的算术平均值。

| **序号** | **评审因素分项** | **评审因素细项** | **分值** | **评分标准说明** |
| --- | --- | --- | --- | --- |
| 1 | 企业  实力 | 企业  资质 | 5 | ①投标人具有ISO9001认证、ISO14001认证、过ISO20000认证、ISO27001认证的，每有一项得0.5分，最多的2分，否则不得分。  ②投标人具有信息技术服务运行维护标准符合性证书（ITSS）的得1分，否则不得分。  ③投标人具有云管理服务评估证书-卓越级的得2分，投标人云管理服务评估证书-优秀级的得0.5分，否则不得分。  (须提供相应证明文件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得分)。 |
| 2 | 技术  指标 | 技术  指标 | 20 | 完全满足招标文件中技术参数配置要求的，得基本分20分。指标每负偏离一项，扣1分，20分扣完为止。若发现有虚假应答的技术偏离项，则作无效标处理 |
| 3 | 项目  方案 | 项目  方案 | 7 | 根据投标方案的现状情况、点位勘查、设计实施、项目定位、长远规划等进行横向对比打分，优的得5-7分，良的得2-3分，差的得0-1分。 |
| 4 | 人脸识别系统资质 | 发明  专利 | 2 | 投标人所投人脸识别系统的制造商（生产者）具有下列人脸识别相关发明专利：人脸关键点定位、人脸3D姿态识别、人脸搜索、人脸特征提取、人脸属性识别。每有1项得0.5分，最多得2分。  （须提供专利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得分。） |
| 软件  著作权 | 2 | 投标人所投人脸识别系统的制造商（生产者）具有下列人脸识别相关软件著作权：人脸检测定位系统、人脸追踪系统、人像采集系统、海量人脸图像数据智能标注系统、人脸图片的自动标注系统、人脸属性分析系统。每有1份得0.5分，最多得2分。  （须提供软件著作权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得分） |
| 5 | 软件  演示 | 软件  演示 | 6 | 由评标委员会根据开标现场演示结果当场计算得分（PPT演示，demo演示的不得分）。 ①支持人员全息档案展示，在一张画像上可展示居住信息、人员属性、异常行为、车辆、移动设备、衣服着装情况等多维度数据。（0-2分） ②支持一人一档数据清洗功能，对现有底库照片进行模糊、重复多张等异常问题提示处理。（0-2分） ③支持将一堆照片或一堆视频进行聚类，将同一个人的照片进行快速整理在聚类中，支持导出，每次导出一个人所有的抓拍图片。（0-2分） |
| 6 | 项目  经验 | 项目  经验 | 5 | 公安监控领域，项目金额2000万元以上的，每提供一个得1分，最多得5分。  (提供2017年1月1日后合同复印件，原件备查，否则不得分) |
| 7 | 有线  传输 | 有线  网络 | 3 | 本项目数据传输网络为运营商光纤网络，投标人具有自有线路（以提供基础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复印件加盖公章为准）的，得3分；不具备自有线路，提供与线路提供商的意向协议的（同时提供该意向线路供应商基础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复印件加盖公章），得1.5分；否则不得分。 |
| 8 | 无线  传输 | 无线  网络 | 5 | 本项目数据备用传输网络为运营商无线网络，根据投标人在新昌县区域内的无线网络覆盖情况，以基站数量为判定逻辑，按数量由高到低排名第一的得5分，排名第二的得2分，其余的得1分。  以投标人提供2020年3月运营商和中国铁塔公司绍兴分公司的基站租金结算依据为准（包括总结算确认单和具体的新昌县区域内物理站站址清单，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不提供证明的，不得分。 若投标单位本身不具备无线传输资格，需要与通信运营商签订合作协议，并提供签约运营商的相关结算依据，要求同上。 |
| 9 | 售后  服务 | 售后服务网点 | 3 | 投标人售后服务网点设在新昌地区范围内的，提供的维修点位个数，每个得0.75分，最高得3分（提供相关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门牌照、联系电话和详细地址）。 |
| 售后服务方案 | 3 | 根据投标售后方案进行对比打分。（0-3分） |
| 10 | 优惠  条件 | 优惠  条件 | 7 | ①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切实可行的优惠承诺的得3分，提供一般可行的优惠承诺的得1分，不提供不得分。（0-3分）  ②能提供长驻采购人单位技术保障人员至少1名，得2分，不提供的不得分。（0-2分）（驻点人员需为投标人本单位或分支机构员工，投标时提供近六个月社保证明的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③针对招标文件中技术参数配置要求，指标每正偏离一项加0.2分，最多加2分。若发现有虚假应答的技术偏离项，则作无效标处理。 |
| 11 | 标书  制作 | 标书  制作 | 2 | 由评委对投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分析，对投标文件内容是否完整、详尽，表述是否明确进行评分，0-2分。 |

**（二）报价部分（满分30分）**

报价部分按综合评分细则对供应商的有效报价进行统一计算评分，由评标委员会按综合评分因素及标准要求集体判定评分。

| **类别** | **评标细则及标准** |
| --- | --- |
| **报价部分（30分）** | 1、分析总报价及各个分项报价是否合理，报价范围是否完整，有否重大错漏项，评标委员会认为报价出现异常时，有权要求供应商在评审期间对报价的详细组成和响应设备的供应渠道等事项作出解释和澄清，并确认其报价是否有效。  2、报价分计算方法：根据各供应商的有效投标报价，以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有效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价格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 (评标基准价/有效投标报价) × 30 (精确到小数点后二位) 。  3、评标委员会在评审时发现供应商的报价明显高于其市场报价或低于成本价的，应当要求该供应商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合理说明原因并提供证明材料的，评审小组应将该供应商的采购响应文件做无效处理，并在评审报告中说明。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将上述情况报同级财政部门，对弄虚作假、恶意串通的供应商，应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 1 至 3 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
| **特别说明：**  1、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供应商为小型或微型企业且所投产品为小型或微型企业生产的，其评标价扣除6%后参与评审。  投标文件中须同时提供：供应商、投标产品制造商的小微企业证明（当地中小企业行政主管部门出具的中小企业资格确认意见书或者投标截止时间前7日内“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小微企业名录”页面查询结果），未提供完整证明材料的，报价不予扣减。  2、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供应商如为监狱企业且所投产品为小型或微型企业生产的，其评标价扣除6%后参与评审。  投标文件中须同时提供：供应商的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投标产品制造商的小微企业证明（当地中小企业行政主管部门出具的中小企业资格确认意见书或者投标截止时间前7日内“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小微企业名录”页面查询结果），未提供完整证明材料的，报价不予扣减。  3、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供应商如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其报价扣除6%后参与评审。  投标文件中须出具《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未提供该声明函的，报价不予扣减。  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25%（含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10人（含10人）；  （2）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3）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4）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5）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至8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者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中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人或者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

**五、其他**

1、评分时保留小数点后1位小数，计算评分值时保留小数点后2位小数，供应商的各项评审得分取所有评标专家打分的平均值，得分计算均按照四舍五入保留2位小数。由评标委员会当场统一计算。

2、报价是中标的一个重要因素，但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